

公司代码：605337

转债代码：111014

公司简称：李子园

转债简称：李子转债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李博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旭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唯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0元（含税）。以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390,102,327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6,945,462股股本，以此计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8,126,078.95元（含税）。占公司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44.90%。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为准计算。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于2025年10月实施了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已派发现金红利91,957,634.64元（含税）。2025年全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合计180,083,713.59元，占2025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将达91.74%。

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中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4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05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会	指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李子园、公司、本公司	指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李国平、王旭斌夫妇
水滴泉投资	指	丽水水滴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丽水水滴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茅台建信投资	指	茅台（贵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茅台（贵州）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茅台建信（贵州）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誉诚瑞投资	指	衢州市誉诚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金华市誉诚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2024年4月注销
李子园贸易	指	浙江李子园贸易有限公司（曾用名：金华市双园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江西李子园	指	江西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江西李子园科技	指	江西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双园	指	江西双园食品有限公司
龙游李子园	指	浙江龙游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鹤壁李子园	指	鹤壁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云南李子园	指	云南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李子园电子商务	指	金华市李子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杭州李子园科技	指	杭州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宸浩贸易	指	浙江宸浩贸易有限公司
宁夏李子园	指	宁夏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5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李子园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LI ZI YUAN FOOD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Z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博胜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函辉	楼慧平
联系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丹溪东路1016号李子园科创大楼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丹溪东路1016号李子园科创大楼
电话	0579-82881528	0579-82881528
传真	0579-82886528	0579-82886528
电子信箱	zqswb@liziyuan.com	zqswb@liziyuan.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曹宅镇李子园工业园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丹溪东路1016号李子园科创大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21000
公司网址	www.liziyuan.com
电子信箱	zqswb@liziyuan.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李子园	605337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震 邹谊婷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4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邵荻帆 盛佳玉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11月26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注：鉴于法定持续督导结束后，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截至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前，保荐机构履行相关持续督导义务。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295,624,289.18	1,415,072,375.68	-8.44	1,411,901,969.90
利润总额	250,529,084.11	286,825,513.91	-12.65	303,856,008.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196,288,199.76	223,803,666.91	-12.29	236,959,90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163,561,119.16	207,309,641.26	-21.10	218,762,48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278,823,009.96	360,408,945.85	-22.64	413,866,903.15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1,646,565,307.16	1,729,944,512.67	-4.82	1,705,416,642.14
总资产	3,037,723,448.62	2,988,138,207.19	1.66	3,058,575,925.1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58	-10.34	0.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55	-10.91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元/股)	0.43	0.54	-20.37	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8	13.19	减少1.61个百分点	13.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9.65	12.22	减少2.57个百分点	12.1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19,977,088.07	301,427,771.88	352,002,317.27	322,217,11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165,462.20	29,956,916.48	51,792,739.74	48,373,08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1,785,798.44	25,535,062.17	42,795,042.61	33,445,21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601,516.46	-49,364,624.22	235,730,777.16	-38,144,659.4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3,554.17		33,385.81	-1,045.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4,891,236.59		23,996,636.13	24,608,156.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583,269.63		3,028,896.21	1,068,301.8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				

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96,132.33		-5,868,388.40	-1,419,824.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1,884.87	174,057.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87,112.12		4,818,388.97	6,232,224.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2,727,080.60		16,494,025.65	18,197,422.1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减免退税	13,029,810.00	本公司享受安置残疾人就业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该政策与本公司的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本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因而，本公司将享有的增值税减免退税金额归类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摊销期在8年及以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425,404.80	摊销期在8年及以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本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对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因而，本公司将其归类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个税手续费返还	121,806.57	三代手续费返还，与本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对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因而，本公司将其归类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	------	------	------	----------

				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676,170.25	90,697,000.00	-24,979,170.25	1,378,975.97
合计	115,676,170.25	90,697,000.00	-24,979,170.25	1,378,975.97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甜牛奶乳饮料系列等含乳饮料和其他饮料的研究、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含乳饮料、植物蛋白饮料、复合蛋白饮料、水替类饮料、果蔬汁饮料、风味饮料及其他等产品，分别对报告期内的业务情况说明如下：

（一）蛋白饮料

蛋白饮料是指以乳或乳制品，或其他动物来源的可食用蛋白，或含有一定蛋白质的植物果实、种子或种仁等为原料，添加或不添加其他食品原辅料和（或）食品添加剂，经加工或发酵制成的液体饮料。蛋白饮料包括含乳饮料、植物蛋白饮料、复合蛋白饮料等。

1、含乳饮料

含乳饮料是以乳或乳制品为原料，添加或不添加其他食品原辅料和（或）食品添加剂，经加工或发酵制成的制品，包含配制型含乳饮料、发酵型含乳饮料、乳酸菌饮料等。“李子园”品牌甜味含乳饮料为公司销售30年的经典产品，市场知名度较高，在细分市场保持较强的竞争力。公司含乳饮料包括“甜牛奶乳饮料”、“果蔬酸奶饮品”、“零脂肪乳酸菌乳饮品”等。

自公司2024年4月官宣成毅作为公司品牌代言人以来，公司在品牌传播取得不错效果，通过以年轻消费群体为核心目标客户，围绕“青春、休闲、营养与便利”的品牌理念开展市场布局，持续推动产品结构升级与产品矩阵完善。2025年5月，公司再次官宣成毅作为李子园全球品牌代言人，在海内外城市户外商圈、高铁站+地铁站品牌广告、核心梯媒、微博及爱奇艺进行大规模品牌传播，极大提升了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同时推出西瓜味、凤梨味甜牛奶，两款产品在电商渠道表现亮眼。公司2025年12月新推出的“生牛乳金丝小红枣奶”将精选沧州金丝小红枣融入生牛乳中，让味道更浓郁，更新鲜，在市场中取得较好反响。

2、植物蛋白饮料

植物蛋白饮料是以一种或多种含有一定蛋白质的植物果实、种子或种仁等为原料，添加或不添加其他食品原辅料和（或）食品添加剂，经加工或发酵制成的制品。

公司的植物蛋白饮料包括“营养五黑”、“营养五红”、“玉米汁饮品”、“复原椰子汁”等。2024年公司推出的“营养五黑”、“营养五红”产品，根据药食同源理念研发，采用精研配方工艺。产品具备醇厚丝滑的独特口感，同时实现低糖的健康标准，为消费者提供轻盈无压的饮用体验，有效满足现代健康饮食需求。2025年公司联名《一人之下》，将“营养五黑”、“营养

五红”产品特别定制新中式造型，尽显国漫异人风采。2025 年“玉米汁饮品”迎来全新升级，采用非转基因玉米，利用超高温瞬时灭菌技术，确保饮品鲜美营养，并对包装进行全面升级。

3、复合蛋白饮料

复合蛋白饮料是以乳或乳制品，和一种或多种含有一定蛋白质的植物果实、种子或种仁等为原料，添加或不添加其他食品原辅料和（或）食品添加剂，经加工或发酵制成的制品。

公司的植物蛋白饮料包括“生椰牛乳饮品”、“核桃花生牛奶复合蛋白饮品”等。

甜牛奶原味	甜牛奶草莓味	甜牛奶朱古力味	甜牛奶哈密瓜味
			
甜牛奶荔枝味	甜牛奶蜜瓜味	甜牛奶西瓜味	甜牛奶凤梨味
			
葡萄汁牛乳饮品	草莓汁牛乳饮品	甜橙汁牛乳饮品	芝士柚子牛奶
			
关山樱花调制乳	龙井栀子调制乳	生牛乳金丝小红枣奶	燕麦牛奶
			

阳光玫瑰葡萄酸奶饮品	黄金百香果酸奶饮品	AD 钙奶原味	AD 钙奶草莓味
			
佐餐酸奶饮品红枣味	果蔬酸奶饮品	生椰牛乳饮品	吃饭不腻佐餐酸奶
			
大红枣佐餐酸奶	乳鲜多发酵酸奶	遇之恋酸味乳饮品	玉米汁
			
营养五黑	营养五红	椰子汁	核桃花生牛奶
			

(二) 水替类饮料

营养素饮料是指添加适量的食品营养强化剂，以补充机体营养需要的制品。运动饮料是指营养成分及其含量能适应运动或体力活动人群的生理特点，能为机体补充水分、电解质和能量，可以被迅速吸收的制品。

公司的水替类饮料包含营养素饮料及运动饮料，产品包括维生素水、电解质水。公司于 2025 年 3 月推出“VitaYoung 活力维他命”维生素水，首创 6 零极简配方，即“0 糖、0 脂、0 卡、0 防腐剂、0 香精、0 添加色素”，以满足消费者对健康饮品的高标准要求。2025 年 6 月公司官宣丁禹兮为“VitaYoung 活力维他命”全球品牌代言人，在全国一、二线城市户外商圈、高铁广告媒体以及核心梯媒进行大规模品牌传播，同月独家赞助爱奇艺自制综艺《微笑一号店》；9 月官宣梓瑜为“VitaYoung 活力维他命”纯净代言人。

2026 年公司对维 B 水系列进行升级，并将其系列纳入“VitaYoung 活力李子园”子品牌中，推出“海盐荔枝菠萝”、“葡萄”、“青苹果”、“百香果”四种口味以适应消费者的喜好；此外，“VitaYoung 活力李子园”全新上市电解质水系列，推出“电解质+钙”、“双倍电解质”、

“电解质+氨糖”三种饮品以满足消费者对于“补水+补钙”、“暴汗后快速修复”、“补水+氨糖+护关节”的不同场景需求。

<p>电解质饮料西柚味</p> 	<p>电解质饮料青柑味</p> 	<p>维 B 水海盐荔枝菠萝味</p> 
<p>维 B 水葡萄味</p> 	<p>维 B 水青苹果味</p> 	<p>维 B 水百香果味</p> 
<p>维生素水菊花味</p> 	<p>维生素水柠檬味</p> 	<p>维生素水红树莓味</p> 

(三) 果蔬汁饮料

果蔬汁饮料系列系果蔬汁类及其饮料，包含果蔬汁（浆）、浓缩果蔬汁（浆）、果蔬汁（浆）类饮料。果蔬汁类及其饮料是以水果和（或）蔬菜（包括可食的根、茎、叶、花、果实）等为原

料，经加工或发酵制成的液体饮料。

公司的果蔬汁饮料包括“红葡萄复合果汁”、“白桃复合果汁”、“小青柠复合果汁”等。

<p>小青柠复合果汁</p> 	<p>红葡萄复合果汁</p> 	<p>白桃复合果汁</p> 	<p>苹果汁</p> 
<p>黄桃果汁饮品</p> 	<p>荔枝果汁饮品</p> 	<p>葡萄果汁饮品</p> 	

（四）其他类产品

公司的其他类产品包括“黑米八宝粥”、“桂圆莲子八宝粥”、“纯牛奶”、“苏打天然水饮品系列”、“果味饮料系列”等。

桂圆莲子八宝粥	黑米八宝粥	纯牛奶	苏打天然水
			
苏打天然水柠檬味	果味饮料水蜜桃味	果味饮料柠檬味	果味饮料葡萄味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食品饮料行业与居民日常生活密切相关，具有消费频次高、需求稳定以及消费粘性较强等特点。在宏观经济波动背景下，以食品饮料为代表的生活必需消费品通常表现出较强的抗周期性，需求受短期经济波动影响相对有限，行业整体保持较强韧性。随着我国居民收入水平持续提升以及消费结构不断升级，消费者对食品饮料产品的品质、安全性和健康属性的关注度持续提高，推动行业向健康化、品质化与多元化方向发展。

从宏观经济环境来看，消费仍然是我国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25 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超过 50 万亿元，同比增长 3.7%，最终消费支出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52.0%，成为经济增长的重要驱动力。同时，居民收入持续增长，为消费市场稳定发展提供了基础支撑。2025 年上半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1,840 元，同比名义增长 5.3%，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5.4%。在消费潜力持续释放和政策持续推动的背景下，我国消费市场规模稳步扩大，为食品饮料行业的长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宏观环境。

在行业层面，含乳饮料作为乳制品的重要细分品类，凭借口味接受度高、消费场景丰富以及价格亲民等特点，在饮料市场中保持稳定发展。随着消费场景不断细分以及年轻消费群体规模扩大，含乳饮料市场仍具有一定增长空间。企业通过产品创新、品牌建设以及渠道拓展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推动行业向品质化和品牌化方向发展。

李子园作为国内含乳饮料行业的重要品牌之一，长期深耕甜牛奶等经典含乳饮料产品，在消费者群体中形成了较高的品牌认知度。公司通过持续推进产品创新、渠道拓展以及品牌建设，不

断巩固自身在细分市场中的竞争优势。围绕消费者不断变化的消费需求，公司逐步丰富产品结构，在保持甜牛奶等核心产品稳定发展的基础上，持续拓展更多消费场景，推动产品体系向多元化方向发展。

报告期内，为顺应消费者对健康化产品日益增长的需求，公司进一步加强产品研发与创新，围绕低糖、低脂、功能化等消费趋势，陆续推出多样化产品。其中，公司新推出的维生素水、电解质饮料等水替类产品，主要面向日常补水与运动补能等消费场景，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和消费场景布局。通过不断完善产品体系，公司逐步构建以含乳饮料为核心、功能型饮料与补水类产品为补充的多元化产品组合，为企业长期发展拓展新的增长空间。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消费作为推动国民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在扩大内需战略中的地位持续提升。近年来，国家多次强调要把扩大内需特别是促进居民消费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通过优化消费环境、提升消费供给质量以及完善消费促进政策体系，不断激发消费潜力。2025年以来，国家围绕提振消费、促进服务和商品消费协同发展，持续推出系列政策措施，推动消费结构升级和消费场景创新。在宏观政策持续发力以及居民消费信心逐步恢复的背景下，我国消费市场整体保持稳定恢复态势，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进一步增强。

食品饮料行业作为与居民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重要消费领域，长期处于居民消费支出的重要位置。该行业具有需求刚性强、消费频次高、市场规模稳定以及抗周期能力较强等特点，在宏观经济波动环境下整体表现出较好的发展韧性。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升以及消费理念的变化，食品饮料行业正逐步向健康化、品质化、场景化及多元化方向发展，行业结构持续优化，市场空间不断拓展。

作为国内含乳饮料行业的重要参与者之一，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含乳饮料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核心产品以甜牛奶乳饮料为代表，并逐步拓展至多品类饮料领域。公司围绕产品品质与运营效率持续完善经营管理体系，建立了覆盖原料采购、生产制造、仓储物流、销售管理及财务管理等环节的质量管理与运营控制体系，通过制度化、标准化管理不断提升产品质量稳定性和企业整体运营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9,562.43 万元，同比减少 8.4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28.82 万元，同比减少 12.2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6,356.11 万元，同比减少 21.10%。

在品牌与市场定位方面，公司始终以年轻消费群体为核心目标客户，围绕“青春、休闲、营养与便利”的品牌理念开展市场布局，持续推动产品结构升级与产品矩阵完善。目前，公司产品体系涵盖配制型含乳饮料、发酵型含乳饮料以及其他饮品等多个类别，形成以经典甜牛奶产品为核心、多品类产品协同发展的产品结构。作为公司深耕三十余年的经典产品，甜牛奶在市场中具有较高的品牌认知度和稳定的消费基础，在含乳饮料细分领域保持较强竞争优势。

随着消费需求持续升级以及消费场景不断细分，公司在巩固核心产品优势的基础上，持续推进产品创新与品类拓展。围绕日常补水、早餐消费以及餐饮搭配等多样化消费场景，公司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品，逐步构建涵盖补水类产品、早餐类产品及餐饮配套类产品等在内的多元产品体系。同时，公司根据不同渠道的消费特点，推出多规格产品组合，实现不同销售渠道之间的产品互补与协同发展，不断提升产品在多场景消费环境中的适配能力，进一步丰富公司的整体产品矩阵。

在渠道建设方面，公司核心产品甜牛奶已基本实现全国主要市场覆盖，与公司建立合作关系的经销商数量达到 2,242 家，在多个重点区域市场保持较高的终端覆盖率。随着消费渠道结构不断变化，公司持续优化渠道布局，在巩固传统商超渠道与流通渠道优势的基础上，积极拓展零售量贩系统、电商平台以及新兴消费渠道，并持续加强与商务系统客户的合作，逐步形成多渠道协同发展的销售网络体系。

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公司持续推进与企业发展战略相匹配的人才体系建设，通过不断优化组织结构和岗位职责体系，完善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强化以业绩贡献为导向的管理理念。公司全面推行绩效管理制度，持续完善薪酬分配和奖励机制，通过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方式提升员工积极性与组织效率。同时，公司不断加强员工培训与人才培养体系建设，通过内部培训与外部学习相结合的方式，持续提升员工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为公司长期稳健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在成本管理方面，公司持续强化原辅材料集中采购与招投标机制，通过规模化采购和精细化管理有效控制生产成本。同时，公司通过完善全过程成本管理体系，加强事前规划与事后监督，实现成本控制与经营效率的同步提升，并将降本增效目标与绩效考核机制相结合，推动各项成本管控措施落地实施。

在数字化建设方面，公司持续推进信息化系统在销售管理和渠道管理中的应用，通过数字化手段逐步实现终端网点数据的可视化管理与销售过程的可追溯管理，有效提升渠道管理效率，减少冲窜货现象，进一步维护经销商利益并增强市场响应能力。

在战略发展方面，公司围绕“满足年轻消费群体需求、打造多品类综合性饮料企业”的发展目标，从供应链建设、生产能力储备、管理体系完善以及人才培养等多个方面持续推进战略落地，为企业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025 年以来，公司持续加强品牌建设与市场推广力度，围绕核心消费群体开展品牌传播活动。公司通过邀请新生代明星担任品牌代言人、加强广告宣传以及深化新媒体传播等方式，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和市场认知度，并通过粉丝经济与线上销售渠道的联动，增强品牌传播效果。

在广告投放策略方面，公司以重点区域市场为核心，通过央视媒体、高铁媒体、新媒体平台以及区域性户外广告等多种渠道进行组合传播，并结合终端门店招牌、陈列物料等形式，实现线上线下联动传播，不断提升品牌曝光度和市场影响力。同时，公司逐步推动营销模式创新，从传统广告传播向内容营销与数字化营销转型，通过增强品牌与消费者之间的互动与参与感，持续提升品牌传播效率和营销精准度，进一步强化品牌与年轻消费群体之间的情感连接。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品牌优势

公司自设立起，一直专注于甜牛奶乳饮料系列等含乳饮料和其他饮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将核心资源和精力集中于甜味含乳饮料领域，持续打造“李子园”品牌，形成了在甜味含乳饮料市场的专业化和差异化优势。凭借持续的品牌建设、较完善的营销体系和合理的产业布局，市场竞争优势明显。2025年2月，李子园“甜牛奶乳饮料”被浙江省食品工业协会评为“2024年度浙江省名特优食品”。

公司持续推动广告宣传、渠道拓展和品牌体验活动，提升消费者的品牌认知与忠诚度。同时，通过明星代言、数字化营销和校园推广等方式，进一步强化品牌在年轻消费群体中的影响力。公司坚持专业专注战略，持续巩固甜奶市场的领导地位，通过长期稳定的品质保证、精准的品牌传播及深入的市场布局，不断强化消费者心中“甜奶”的品牌认知，形成稳固的品牌忠诚度和市场竞争优势。

2、市场营销体系优势

公司坚持以“区域深耕、核心带动周边”的经销模式为基础，建立了覆盖全国大部分地区、渠道立体、运作稳定的市场营销网络。公司在渠道协作与管理方面取得显著进展，与大型商务系统、零食量贩系统的合作更加顺畅，整体协调能力不断加强，实现供应链、销售和渠道推广的高效联动。这不仅提升了产品在终端市场的覆盖率，也增强了公司对渠道的掌控力和市场响应速度。

在传统渠道布局方面，公司产品覆盖大型商超、连锁系统、批发部、中小型商场超市等，同时深入开拓学校、早餐店、单位食堂、酒店、网吧等场景化特通渠道，实现多场景、多触点的销售渗透。

在电商运营方面，公司通过天猫、京东、拼多多等平台建立专业化运营团队，实施精细化管理和营销策略，实现产品线上销售渠道的高效运作。通过线上直销及自有旗舰店，公司直销收入持续增长，同时有效提升了品牌触达率和复购率。

未来，公司将继续优化线上线下渠道的整合，强化数字化运营和数据分析能力，实现渠道资源的最大化协同，提升营销效率和消费者体验。通过持续的渠道拓展与精细化运营，不断巩固全国市场覆盖能力，确保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持续增强。

3、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始终将产品质量安全视为企业发展的生命线，坚持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以严谨科学的质量管理体系保障产品品质，持续提升食品安全管控能力与市场信任度。在质量管理体系建设上，公司坚持全流程、全要素、全员参与的质量保障理念，构建了覆盖原材料采购、生产加工、仓储物流及销售终端的全链条质量控制体系，实现从源头到终端的高效监管和风险防控。

在原材料采购环节，公司建立严格的供应商评估与准入机制，对原料供应商的资质、技术能力、食品安全风险保障能力等进行全面审查，并定期开展质量评估与绩效考核，确保供应链稳定、

可控。公司对奶粉、生牛乳等核心原料采取严格的入库检验制度，并在必要时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比对检测，确保原材料品质符合国家标准及企业内部更高质量要求。

在生产加工过程中，公司严格执行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等行业权威标准，对关键工序实施全程监控和记录，通过先进的质量检测设备对半成品、产成品进行严格检验，确保每一个生产环节均符合食品安全与产品品质标准。生产过程中的环境卫生、工艺流程控制、生产设备维护等均纳入系统化管理，实现标准化、数字化、可追溯的生产过程控制。

此外，公司在仓储与物流管理上建立了完善的温控、标识、跟踪及存储规范，配合产品追溯体系，可实现产品从出厂至终端的全程追踪，提高了产品质量管控的透明度和响应速度。在销售终端，公司严格监督经销商对到期产品的下架管理，杜绝过期产品流入市场，确保消费者购买与饮用的产品安全可靠。

公司注重培养质量人才管理队伍建设，拥有经验丰富的质检人员和先进的检测仪器设备，并持续推动质量文化建设，使质量意识融入日常管理与生产运营之中。

通过完善的质量体系与严格执行的质量标准，公司产品的营养健康和安全性获得市场和消费者的持续认可，为公司品牌信誉的提升和长期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

4、产业布局优势

依托渠道建设与终端市场的强劲动销能力，公司全国化布局的步伐持续加速。为了缩短运输距离，更高效地响应渠道客户与消费者的需求，公司近年来持续稳健地推进产能优化布局。在浙江金华、浙江龙游、江西上高、云南曲靖、河南鹤壁五个自有生产基地基础上，新增了宁夏工厂基地，主要用于保障原料供应稳定性、及时性和可控性，并且针对乳制品深加工产品，公司在品类上予以创新和研发，目前该项目正在建设之中。

这些举措共同构筑了公司强大的生产实力和智能化水平，为未来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5、产品研发创新优势

公司拥有科学严谨的研发体系、聘任高级工程师、行业专家和专业技术人员，建有省级技术研发中心、院士团队专家工作站、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并联合江南大学、浙江工商大学、浙江工业大学、长春大学等知名学府积极开展产品创新研究，与河北省食品检验研究院、浙江工商大学、中国标准化研究院等单位共同起草并发布了《生物产品中功能性微生物检测》（GB/T34224-2017）国家标准。同时，分别以主导和参与的形式起草了五项国家标准。其中，《食品包装评价技术通则》GB/T40001-2021，此项标准为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主导牵头，联合浙江工商大学、北京工商大学等单位共同起草，对助力国家标准化体系建设战略，具有重要意义。另外，《食品包装选择及设计》GB/T39947-2021，由我司联合浙江工商大学、北京工商大学等单位共同起草。注重包装的安全性，保障消费者权益。其次，《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购销基本信息描述》GB/T40996-2021，为我公司联合浙江工商大学、北京工商大学等单位共同起草，有利于提高企业和行业信息描述的准确性和全面性。2025年度，公司在标准制修订领域持续发力，新增发布两项国家级推荐性标准：GB/T 16860—2025《感官分析方法 质地剖面检验》，规范食品质地感官评价

流程，为产品口感优化与品质管控提供科学方法支撑；GB/T 46511—2025《食品数字化工厂通用技术要求》，构建食品行业数字化工厂建设技术框架，助力公司生产智能化转型与运营效率提升。截至目前，累计发布七项国家标准。公司注重科研，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在中文和外文期刊上共计发表了49篇论文；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含子公司）共有有效专利204项（其中发明专利29项、实用新型专利109项、外观设计专利66项）；注册商标486个；著作权99项。

公司在产品研发上坚持“核心产品稳定、创新产品升级”的战略。一方面，保持核心甜牛奶产品的原有配方和高品质进口原料，确保消费者长期认知的口味和品质体验；另一方面，在新产品开发 and 包装设计上精益求精，不断提升产品的营养、健康、环保和品质，例如公司增加了生牛乳产品品类，满足消费者对健康化、多样化和个性化的需求。

2026年，公司紧密关注市场和消费者需求变化，持续开发多规格、多口味及功能性饮品，如健康概念类产品及高维生素水系列，精准匹配不同消费场景和群体偏好。同时，公司注重新产品与渠道的紧密对接，将研发成果与核心市场及新兴市场终端销售相结合，优化小餐饮、单位食堂、特通渠道及电商平台的产品布局，实现快速落地和市场覆盖。通过智慧化工厂升级改造和新基地投产，公司不断提升产能利用率与供应效率，为新产品上市提供有力保障。

此外，公司将新产品研发与品牌建设紧密结合，通过持续的产品创新和渠道联动，公司进一步巩固“李子园甜奶”在甜味含乳饮料市场的领导地位，不断丰富产品矩阵和产品适饮性，实现研发成果与市场价值的高效转化。

6、管理团队经验优势

公司管理团队长期保持稳定，主要成员对含乳饮料行业拥有深厚的专业经验，部分核心管理人员已在公司工作超过二十年，为公司战略执行和业务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进一步增强了团队的责任感与工作积极性。

在保持团队稳定的基础上，公司持续注重人才引进与队伍建设。通过建立科学合理的人才结构和引进机制，公司不断吸纳行业优秀管理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强化专业化团队建设。公司还完善用人激励和竞争机制，结合培训、晋升及绩效考核体系，形成市场化的人才运作模式，确保人才与企业发展战略高度匹配。未来，公司将继续通过稳定与优化管理团队、持续引进关键人才、加强专业化和创新人才激励手段，提升组织执行力和战略落地能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9,562.43万元，同比减少8.44%，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356.11万元，同比减少21.10%。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295,624,289.18	1,415,072,375.68	-8.44
营业成本	786,751,734.65	862,005,362.85	-8.73
销售费用	191,974,849.47	201,355,748.78	-4.66
管理费用	90,437,827.70	85,903,884.21	5.28
财务费用	4,277,512.58	-3,629,362.07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4,411,405.53	19,622,844.72	-2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823,009.96	360,408,945.85	-22.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814,758.05	-470,435,139.7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302,084.61	-311,647,342.98	不适用
投资收益	15,800,239.08	13,685,557.74	15.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075,561.48	2,095,634.63	380.79
信用减值损失	-268,452.67	-231,496.99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7,753,153.82	-1,267,780.19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45,703.30	33,385.81	36.89
营业外支出	1,967,777.86	6,824,298.36	-71.1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量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量下降以及部分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人员薪酬减少、广告费投入减少以及持股计划分摊费用冲回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员工持股计划费用和聘请中介机构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计入本科目的银行存款利息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减少委外研发费用支出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大额存单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债券和理财产品公允价值的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以及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处置使用权资产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固定资产报废毁损损失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289,038,157.13元，比上年同期减少8.46%；公司主营业务成本783,409,147.98元，比上年同期减少8.81%。营业成本下降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销售量下降以及部分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饮料	1,289,038,157.13	783,409,147.98	39.23	-8.46	-8.81	增加 0.2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含乳饮料	1,165,571,793.18	686,476,244.47	41.10	-13.92	-15.74	增加 1.27 个百分点
乳味风味饮料	39,048,728.00	34,665,824.06	11.22	251.01	224.02	增加 7.39 个百分点
复合蛋白饮料	3,428,046.88	3,262,136.03	4.84	-46.34	-46.37	增加 0.07 个百分点
其他	80,989,589.07	59,004,943.42	27.15	121.41	114.43	增加 2.38 个百分点
合计	1,289,038,157.13	783,409,147.98	39.23	-8.46	-8.81	增加 0.2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	617,559,056.90	363,525,495.47	41.14	-11.57	-12.36	增加 0.53 个百分点
华中	220,457,310.31	134,262,232.33	39.10	-7.25	-6.79	减少 0.30 个百分点
西南	245,304,094.79	154,596,166.12	36.98	-11.13	-11.01	减少 0.08 个百分点
华北	18,262,513.19	11,517,679.67	36.93	-20.42	-20.54	增加 0.09 个百分点
华南	68,221,015.25	45,465,836.17	33.36	-15.3	-15.08	减少 0.16 个百分点
东北	5,601,987.70	4,228,932.02	24.51	-19.6	-20.83	增加 1.17 个百分点
西北	14,819,181.73	9,850,840.42	33.53	62.85	49.93	增加 5.73 个百分点
电子商务	98,812,997.26	59,961,965.78	39.32	29.17	28.84	增加 0.16 个百分点
合计	1,289,038,157.13	783,409,147.98	39.23	-8.46	-8.81	增加 0.2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销模式	1,196,355,238.14	728,420,122.97	39.11	-10.95	-11.14	增加 0.12 个百分点

						个百分点
直销模式	92,682,918.99	54,989,025.01	40.67	43.4	39.73	增加 1.56 个百分点
合计	1,289,038,157.13	783,409,147.98	39.23	-8.46	-8.81	0.23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分行业及分产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含乳饮料产品，含乳饮料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90.42%，其他饮料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9.58%。

2、分地区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占比前三大的销售区域为华东地区、西南地区、华中地区，销售占比分别为 47.91%、19.03%、17.10%，前述地区是我国经济较为发达或人口较为密集的省份，市场仍有较大的开拓深挖空间。同时，公司在华北、华南、西北、东北地区进一步拓展市场，为公司全国性布局提供发展动力。

3、分销售模式情况说明

本期经销模式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部分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含乳饮料	吨	217,296.84	216,130.60	6,895.77	-12.41	-14.14	19.31
乳味风味饮料	吨	8,978.09	8,956.70	418.25	197.37	227.96	-5.81
复合蛋白饮料	吨	890.69	865.56	61.71	-46.05	-47.97	67.96
其他	吨	17,083.46	16,064.07	1,429.39	136.48	138.17	140.11
合计		244,249.08	242,016.93	8,805.12	-6.05	-7.93	28.43

产销量情况说明

注：生产量包括自主产量 234,283.00 吨，委托加工产量 1,988.26 吨，外购产量 7,977.82 吨。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以销定产、自主生产”的生产模式，产品销售周转较快，产销率保持在良好的水平。其中，含乳饮料产销率为 99.46%，乳味风味饮料产销率为 99.76%，复合蛋白饮料产销率为 97.18%，其他饮料的产销率为 94.03%。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饮料	直接材料	488,308,667.86	62.33	553,468,363.48	64.43	-11.77	
	直接人工	73,877,785.40	9.43	80,338,557.63	9.35	-8.04	
	制造费用	142,675,493.77	18.21	145,309,308.93	16.91	-1.81	

	委外加工费	2,381,853.57	0.30	6,951,713.48	0.81	-65.74	
	运输费	76,165,347.38	9.72	72,982,162.05	8.50	4.36	
	合计	783,409,147.98	100.00	859,050,105.57	100.00	-8.8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含乳饮料	直接材料	422,901,307.92	53.98	518,758,137.73	60.39	-18.48	
	直接人工	68,545,908.02	8.75	78,540,313.52	9.14	-12.73	
	制造费用	131,662,337.52	16.81	141,751,705.24	16.50	-7.12	
	委外加工费	1,929,566.33	0.25	6,862,558.11	0.80	-71.88	
	运输费	61,437,124.68	7.84	68,838,642.30	8.01	-10.75	
乳味风味饮料	直接材料	25,933,773.68	3.31	8,061,056.55	0.94	221.72	
	直接人工	2,192,363.39	0.28	609,541.87	0.07	259.67	
	制造费用	4,002,287.03	0.51	1,171,947.50	0.14	241.51	
	运输费	2,537,399.96	0.32	856,211.15	0.10	196.35	
复合蛋白饮料	直接材料	2,171,129.83	0.28	3,982,672.26	0.46	-45.49	
	直接人工	265,793.65	0.03	540,870.96	0.06	-50.86	
	制造费用	378,184.80	0.05	796,167.70	0.09	-52.50	
	运输费	447,027.75	0.06	763,481.33	0.09	-41.45	
其他	直接材料	37,302,456.43	4.76	22,666,496.94	2.64	64.57	
	直接人工	2,873,720.34	0.37	647,831.28	0.08	343.59	
	制造费用	6,632,684.42	0.85	1,589,488.49	0.19	317.28	
	委外加工费	452,287.24	0.06	89,155.37	0.01	407.30	
	运输费	11,743,794.99	1.50	2,523,827.27	0.29	365.3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1、直接材料中包含外购产品成本 21,849,010.72 元。

2、总体直接材料成本下降 11.77%，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委外加工费分别下降 8.04%、1.81%、65.74%，运输费增加 4.36%。主要原因是：（1）部分原材料采购成本下降；（2）生产量减少，导致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略有下降；（3）委外加工量减少导致加工费用的下降；（4）线上销量增长导致快递费等运输费用的增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公司将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2,546.29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9.6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0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0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6,085.55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34.6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0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00%。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销售费用：

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为 19,197.48 万元，同比下降 4.66%（上年同期 20,135.57 万元），变动较小。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销售人员薪酬减少、广告费投入减少以及员工持股计划费用分摊冲减所致。

管理费用：

报告期，本公司管理费用为 9,043.78 万元，同比增加 5.28%（上年同期：8,590.39 万元），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员工持股计划费用和聘请中介机构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报告期，本公司财务费用为 427.75 万元（上年同期：-362.94 万元），主要原因系本报告

期计入本科目的银行存款利息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报告期，本公司研发费用为 1,441.14 万元，同比下降 26.56%（上年同期：1,962.28 万元），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减少委外合作研发费用支出所致。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4,411,405.5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14,411,405.5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1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5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2
本科	19
专科	32
高中及以下	14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0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9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5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4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同比增减（%）	重大情况说明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823,009.96	360,408,945.85	-22.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814,758.05	-470,435,139.7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302,084.61	-311,647,342.98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82,474,085.00	12.59	624,767,417.70	20.91	-38.78	主要系本报告期派发2024年度和2025年上半年现金红利款以及购买银行大额存单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3,080,805.83	7.67	98,606,773.72	3.30	136.37	主要系本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78,276,809.85	5.87	109,919,424.47	3.68	62.19	主要系本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增加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4,368,900.00	5.08	100,000,000.00	3.35	54.37	主要系本报告期增加了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291,596,671.26	9.60	24,956,811.70	0.84	1,068.41	主要系本报告期宁夏李子园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60,071,529.82	5.27	30,000,000.00	1.00	433.57	主要系本报告期贷款增加及关联企业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37,615,064.23	7.82	173,918,885.60	5.82	36.62	主要系本报告期应付的工程和设备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61,098,531.41	2.01	109,658,181.23	3.67	-44.28	主要系本报告期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9,073.25	0.02	398,600.12	0.01	67.86	主要系本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 负债	2,259,552.61	0.07	43,195,064.90	1.45	-94.77	主要系本报告 期卖出回购金 融资产款减少 所致。
其他综合 收益	3,713,565.00	0.12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 期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收益增 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6,066,534.23	176,066,534.23	质押	1.70 亿元大额存单被质押, 6,066,534.23 元为未到期的应收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5,616,788.32	95,616,788.32	质押	0.9 亿元大额存单被质押, 5,616,788.32 元为未到期的应收利息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	500.00	保证金	
合计	271,683,822.55	271,683,822.55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从宏观经济视角审视，消费作为经济增长核心引擎的地位依然稳固。根据国家统计局最新发布的数据，2025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50万亿元大关，同比增长3.7%；最终消费支出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高达52.0%，持续发挥关键拉动作用。与此同时，居民收入水平的稳步提升为消费市场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2025年上半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21,840元，同比名义增长5.3%，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5.4%。在消费潜力持续释放与政策支持双重驱动下，我国消费市场规模稳步扩张，为食品饮料行业的长远发展营造了有利的宏观环境。

聚焦行业层面，含乳饮料作为乳制品领域的重要细分品类，凭借其口味普适性强、消费场景多元以及价格亲民等优势，在饮料市场中保持着稳健的发展态势。随着消费场景的不断细分化以及年轻消费群体规模的持续扩大，含乳饮料市场仍具备可观的增长空间。行业参与者正通过产品创新迭代、品牌价值构建以及渠道网络拓展等多维度举措，持续提升市场竞争力，推动行业朝着品质化、品牌化的方向发展演进。

当前，中国饮料行业正经历一场由消费需求升级、技术创新应用以及监管规范强化共同驱动的深刻转型。行业增长的动力源泉正从规模扩张转向对健康价值的深度挖掘、对消费场景的精准细分以及对产品品质的极致追求。企业唯有持续聚焦品质提升与产品创新，精准把握年轻消费群体的需求脉搏，方能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抢占先机，实现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

2、产能状况

现有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工厂名称	设计产能（吨）	实际产能（吨）
浙江李子园	48,044.00	55,050.96
龙游李子园	126,973.00	64,073.84
云南李子园	50,960.00	39,969.14
江西李子园	108,326.00	49,540.96
鹤壁李子园	76,804.00	25,632.50
合计	411,107.00	234,267.40

注：江西双园以酸菜等非饮料类产品的销售为核心业务，其主营产品与公司上述主要生产基地的核心产品存在显著差异。该公司于2025年12月正式投产，设计产能为416.67吨，2025年度实际产量为15.60吨。

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在建产能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累积投资金额
浙江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曹宅）	42,970.80	2,069.72	3,941.93
宁夏李子园	32,000.00	13,868.50	13,868.50

产能计算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产品期末库存量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吨

饮料	其他
7,375.73	1,429.39

说明：上表“饮料”包括含乳饮料、乳味风味饮料、复合蛋白饮料，“其他”指除上述以外的其他饮料。

存货减值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4、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档次	产量 (吨)	同比 (%)	销量 (吨)	同比 (%)	产销率 (%)	销售收入	同比 (%)	主要代表 品牌
含乳饮料	217,296.84	-12.41	216,130.60	-14.14	99.46	116,557.19	-13.92	甜牛奶乳饮料
乳味风味饮料	8,978.09	197.37	8,956.70	227.96	99.76	3,904.87	251.01	AD 钙奶饮品
复合蛋白饮料	890.69	-46.05	865.56	-47.97	97.18	342.80	-46.34	核桃花生复合蛋白饮料
其他	17,083.46	136.48	16,064.07	138.17	94.03	8,098.96	121.41	维生素营养水
合计	244,249.08	-6.05	242,016.93	-7.93	99.09	128,903.82	-8.46	

产品档次划分标准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结构变化情况及经营策略

适用 不适用

5、原料采购情况

(1). 采购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由总部供应中心统一负责采购事宜，对于主要原辅料如奶粉、生牛乳、白砂糖、高密度聚乙烯及关键食品添加剂等，由总部集中采购后进行全国生产基地调配，而包装材料及部分低值易耗品等由子公司及委托加工企业自行采购。公司与供应商签订年度框架协议，根据采购计划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供应中心主要负责原材料供应市场调研、供应商储备、供应商评估及日常监督，统一编制采购计划，完成公司年度采购目标，严格把握采购环节的食品安全质量控制，降低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和仓储成本。

公司主要采取“以产定购，兼顾库存和采购成本”的模式进行采购。公司总部生产部，根据年度销售计划、当期客户实际订单情况及月度生产计划，结合核查库存情况，统一编制月度采购计划表，并发送至供应中心，由后者制定具体采购订单并实施、监督具体采购流程。对于奶粉、白砂糖、高密度聚乙烯等大宗商品，供应中心将根据市场价格波动、运输时间、供应周期等因素提前储备适当的原材料，以适应生产计划临时调整，降低单位采购成本。公司原辅料、包材等均需经供应中心及品控部检验合格后入库，对于未通过检验产品不得入库。

(2). 采购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料类别	当期采购金额	上期采购金额	占当期总采购额的比重 (%)
内容物	329,153,739.71	349,545,967.76	70.90
包装材料	104,624,599.48	234,335,529.75	22.53
其他材料	30,508,991.55	38,892,478.67	6.57
合计	464,287,330.74	622,773,976.18	100.00

6、销售情况

(1). 销售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销售体系以经销模式为核心，直销模式为补充，构建了双轮驱动的销售战略布局。经过长期市场深耕与经验积累，已形成以甜牛奶乳饮料系列为主打、调制乳及其他各类水替饮品为补充的成熟产品矩阵，并建立起区域渠道与特通渠道协同发力的全方位市场营销管理体系。已形成以甜牛奶乳饮料系列为主打产品，区域销售渠道与特通销售渠道协同推进的全方位市场营销管理体系。

为顺应市场发展趋势，公司于2026年对销售体系进行了系统性调整，旨在构建更加高效协同、专业分工明确的组织架构，推动传统经销模式向精细化、专业化、全渠道现代化销售组织的战略转型。新架构体现了三大核心优势：一是渠道专业细分，不同渠道由专门团队负责，实现精准化运营；二是前后台明确分工，销售团队专注于前端市场开拓，后台支持部门高效处理事务性工作；三是全渠道融合发展，兼顾传统线下流通与新兴线上电商、餐饮等多元化渠道布局。其中，六大流通销售区域负责夯实基本盘，专注于传统经销网络的精耕细作，实现区域市场的深度覆盖和渗透；商务部直接服务全国性KA、连锁系统等战略客户，拓展自贩机业务并加强管理，提升品牌形象和规模化销量；李子园电子商务部专注于线上产品销售及构建新的增长点，主要负责天猫、京东、拼多多等主流电商平台的运营，以及抖音直播和新兴社交电商渠道的拓展。

当前，快消品渠道正经历加速演变：B端客户日益强调体系化合作；零食量贩系统快速扩张并抢占市场份额；传统线下渠道持续向平台化整合；同时，新渠道不断涌现，消费场景日趋碎片化。这些变化对公司提出了新的挑战——必须全面提升综合商务服务能力，并加快在新型消费模式下的学习与落地调整能力。为此，公司商务部组建专业化销售团队，聚焦服务全国性及区域性

连锁渠道，提供涵盖产品定制、订单响应到物流协同的一站式解决方案。这一举措不仅提升了大客户满意度，也有效推动了研发、生产与营销环节的高效协同，强化了公司整体的体系化运营能力。

在经销商管理方面，公司始终坚持维护健康、稳定的价格体系，确保各级经销商和分销商享有合理利润空间，同时切实保障终端消费者的权益。为此，公司加大经销商考核和市场质量稽核力度，严格杜绝冲窜货等损害经销商利益的行为。此外，通过持续提升终端产品曝光率，并加强产品与渠道特性的匹配度，不断增强品牌在多元消费场景中的可见度和适应性，为长期可持续增长夯实渠道基础。

(2). 销售渠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销售量 (吨)	上期销售量 (吨)
经销	1,196,355,238.14	1,343,532,511.91	230,203.32	255,522.96
直销	92,682,918.99	64,634,199.57	11,813.61	7,333.44
合计	1,289,038,157.13	1,408,166,711.48	242,016.93	262,856.40

(3). 区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名称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占比 (%)	本期销售量 (吨)	上期销售量 (吨)	本期占比 (%)
华东	617,559,056.90	698,387,289.26	47.91	118,549.74	133,330.95	48.99
华中	220,457,310.31	237,691,157.78	17.1	42,290.66	45,382.37	17.47
西南	245,304,094.79	276,031,758.50	19.03	47,014.06	51,754.15	19.43
华北	18,262,513.19	22,949,747.70	1.42	3,589.01	4,405.23	1.48
华南	68,221,015.25	80,541,810.24	5.29	13,801.34	15,668.08	5.70
东北	5,601,987.70	6,967,780.86	0.43	1,142.62	1,420.85	0.47
西北	14,819,181.73	9,100,144.64	1.15	2,755.31	1,708.50	1.14
电子商务	98,812,997.26	76,497,022.50	7.67	12,874.19	9,186.27	5.32
合计	1,289,038,157.13	1,408,166,711.48	100.00	242,016.93	262,856.40	100.00

区域划分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华东地区包括山东、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

华中地区包括河南、湖南、湖北、江西；

西南地区包括四川、重庆、云南、贵州、西藏；

华北地区包括北京、天津、山西、河北、内蒙古；

华南地区包括广东、广西、海南；

东北地区包括辽宁、吉林、黑龙江；

西北地区包括陕西、甘肃、青海、新疆、宁夏。

(4). 经销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华东	869	163	247
华中	490	98	202
西南	406	76	146
华北	195	26	53
华南	165	46	110
东北	42	20	52
西北	47	27	30
电子商务	28	0	0
合计	2,242	456	84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销商管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5). 线上销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线上销售平台	线上销售产品档次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同比 (%)	毛利率 (%)
电商	饮料	98,812,997.26	76,497,022.50	29.17	39.32

未来线上经营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电商业务将继续作为公司增长的核心引擎，致力于全面提升线上运营能力与市场竞争力。我们将通过系统性优化组织架构、强化内容运营体系、创新产品策略等关键举措，稳步推进品牌线上运营升级，为实现销售与收入的连续跨越式增长、支撑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在2025年电商团队扩编的基础上，2026年将进一步优化组织架构，设立专业化的内容运营团队。该团队将全面涵盖短视频创作、直播运营、达人管理等核心职能，重点强化创意策划、数据驱动、效果复盘等关键能力，构建高效协同的内容生产与分发机制。以兴趣电商为核心突破口，依托已建成的5个品牌自建直播间，系统提升直播频次、场景化展示和互动体验。同时，布局短视频内容矩阵，强化品牌心智与爆品打造能力，持续提升内容转化率与粉丝粘性。针对传统货架电商，继续深化精细化运营，优化用户体验全链路。坚持“稳基础、促创新”的双轮驱动产品策略。一方面，确保经典主力产品在电商渠道的稳定供应与价格体系维护，持续优化控价机制，维护市场秩序；另一方面，基于电商消费数据与用户深度洞察，加快开发符合电商消费习惯的新品，如小规格尝鲜装、组合套装、限定口味等，打造线上专属产品线。

建立新品快速孵化机制，显著缩短从研发到上线的周期，提升产品迭代效率。紧密承接公司整体新品推广战略，将电商渠道打造为新品首发和爆量核心阵地。设定新品销售占比为核心考核指标，围绕新品上市制定专项营销计划，整合直播、短视频、货架电商资源进行全链路推广。建立新品数据追踪机制，实时优化投放策略与渠道组合，确保新品快速起量并贡献增量收入。通过

以上系统性举措，2026年电商将实现团队专业化、内容运营体系化、产品结构多元化、下沉市场精细化、新品推广高效化，稳步推进品牌线上运营升级，为实现销售与收入的连续跨越式增长、支撑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7、公司收入及成本分析

(1). 按不同类型披露公司主营业务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划分类别	营业收入	同比 (%)	营业成本	同比 (%)	毛利率 (%)	同比 (%)
按产品档次						
含乳饮料	1,165,571,793.18	-13.92	686,476,244.47	-15.74	41.10	1.27
乳味风味饮料	39,048,728.00	251.01	34,665,824.06	224.02	11.22	7.39
复合蛋白饮料	3,428,046.88	-46.34	3,262,136.03	-46.37	4.84	0.07
其他	80,989,589.07	121.41	59,004,943.42	114.43	27.15	2.38
小计	1,289,038,157.13	-8.46	783,409,147.98	-8.81	39.23	0.23
按销售渠道						
经销模式	1,196,355,238.14	-10.95	728,420,122.97	-11.14	39.11	0.12
直销模式	92,682,918.99	43.4	54,989,025.01	39.73	40.67	1.56
小计	1,289,038,157.13	-8.46	783,409,147.98	-8.81	39.23	0.23
按地区分部						
华东	617,559,056.90	-11.57	363,525,495.47	-12.36	41.14	0.53
华中	220,457,310.31	-7.25	134,262,232.33	-6.79	39.10	-0.30
西南	245,304,094.79	-11.13	154,596,166.12	-11.01	36.98	-0.08
华北	18,262,513.19	-20.42	11,517,679.67	-20.54	36.93	0.09
华南	68,221,015.25	-15.3	45,465,836.17	-15.08	33.36	-0.16
东北	5,601,987.70	-19.6	4,228,932.02	-20.83	24.51	1.17
西北	14,819,181.73	62.85	9,850,840.42	49.93	33.53	5.73
电子商务	98,812,997.26	29.17	59,961,965.78	28.84	39.32	0.16
小计	1,289,038,157.13	-8.46	783,409,147.98	-8.81	39.23	0.2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同比 (%)
原料成本	488,308,667.86	553,468,363.48	62.34	-11.77
人工成本	73,877,785.40	80,338,557.63	9.43	-8.04
制造费用	142,675,493.77	145,309,308.93	18.21	-1.81
委外加工费	2,381,853.57	6,951,713.48	0.30	-65.74
运输费	76,165,347.38	72,982,162.05	9.72	4.36
合计	783,409,147.98	859,050,105.57	100.00	-8.81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对外投资情况：（1）为优化公司产品成本结构、丰富产品和渠道结构并提升产品品质，进而增强整体盈利能力、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于 2025 年 3 月出资设立了宁夏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为进一步支持业务发展，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实施增资 9,000 万元，注册资本总额增至 12,000 万元；（2）2025 年 5 月，江西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汪伟、一米八食品科技（浙江）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江西双园食品有限公司，其中江西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持股 51.00%。该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3）2025 年 12 月 19 日，公司与深圳安芙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受让其持有的北京星河动力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取得北京星河动力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3846% 的股权，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宁夏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乳制品生产；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饮料生产；生鲜乳收购；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	是	新设	12,000	100%	是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否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披露《关于拟签署投资协议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披露《关于签署投资协议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临时公告编号：2025-006、2025-007）
合计	/	/	/	12,000	/	/	/	/	/	/	/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15万吨含乳饮料生产线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

为了保持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进一步提升乳饮料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提高自动化水平，公司引进国际先进的乳饮料生产线，并对现有产线进行改造升级。项目建设完成后，将有效降低人工成本，全面提升生产效率，实现节能减排，保证产品的品质，助力公司提高华东区域的生产供应能力，有效满足客户的市场需求，为公司未来扩大销售规模、提升盈利能力奠定坚实基础。2023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明确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本项目投资总额为48,557.00万元。

2022年11月16日，金华市金东区发展和改革局办理了项目备案并取得了《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2210-330703-04-01-550077）；2022年12月2日金华市生态环境局出具了“金环建金[2022]29号”环评审查意见。项目选址于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曹宅镇。公司已取得该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浙（2021）金华市不动产权第0011678号和浙（2023）金华市不动产权第0004551号），项目用地符合土地政策、城市规划，不存在募投项目用地无法落实的风险。

截至2025年底，本项目工程建设已基本完工，厂房、仓库等核心建筑结构已全面完成封顶，配套基础设施，厂区道路硬化、消防系统、环保处理设施等专项工程正在按计划有序推进中。主体结构完工后，设备采购与安装将成为2026年度的工作重点。公司项目团队将优化资源配置，强化进度管控，确保设备采购、运输、安装、调试各环节高效衔接，为项目早日实现投产运营奠定坚实基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李子园日处理1000吨生乳深加工项目

为持续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障股东利益，公司积极推动产业链向上游延伸，以巩固业务根基并培育新的增长引擎。核心战略举措在于切入奶粉原料领域，通过设立全资子公司宁夏李子园，实施“日处理1,000吨生乳深加工项目”（一期），旨在从源头保障供应稳定性、优化成本结构并提升产品品质，从而全面增强盈利能力、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2025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投资协议书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项目总投资32,000万元。

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李子转债”2025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 2023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5 万吨含乳饮料生产线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 23,557.00 万元变更投向用于实施公司本项目。截至 2025 年底，本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3,868.50 万元，目前“日处理 1,000 吨生乳深加工项目”（一期）正在建设中，预计 2026 年 6 月建成投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衍生金融资产	62,225,312.72	1,465,386.93			200,000,000.00	172,993,699.65		90,697,000.00
债务工具投资	53,450,857.53	-1,939,624.65			52,319,176.71	103,830,409.59		0.00
合计	115,676,170.25	-474,237.72			252,319,176.71	276,824,109.24		90,697,000.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李子园贸易	子公司	含乳饮料的销售；公司经销渠道销售中心	10,000,000.00	902,882,167.38	124,888,719.42	869,839,557.98	65,338,978.38	50,602,721.73
宸浩贸易	子公司	食品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	10,000,000.00	262,210,618.01	59,362,965.37	446,947,187.95	54,313,176.96	48,589,576.75
江西李子园	子公司	含乳饮料的生产；公司生产基地之一	50,000,000.00	319,021,730.29	125,663,910.83	216,383,775.07	35,058,486.65	26,340,771.03
鹤壁李子园	子公司	含乳饮料的生产；公司生产基地之一	60,000,000.00	232,305,925.93	79,439,118.29	116,841,882.44	5,686,511.42	4,303,276.06
龙游李子园	子公司	含乳饮料的生产；公司生产基地之一	60,000,000.00	472,396,858.20	155,128,478.78	313,210,722.97	43,742,874.47	33,199,408.82
云南李子园	子公司	含乳饮料的生产；公司生产基地之一	80,000,000.00	247,447,474.47	136,033,918.10	195,353,895.70	36,876,262.65	28,975,004.48
李子园电子商务	孙公司	含乳饮料的销售；公司电商直销平台	10,000,000.00	10,535,893.73	-12,596,917.00	99,049,351.73	-10,658,802.84	-10,660,799.79
江西李子园科技	子公司	食品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	5,000,000.00	2,670,057.36	2,669,552.00	-39,622.64	-21,439.54	-86,439.54
江西双园	参股公司	食品生产；食品销售	20,000,000.00	22,266,068.12	19,101,653.46	363,387.62	-1,189,640.38	-898,346.54
杭州李子园科技	子公司	食品销售	10,000,000.00	5,861,960.26	5,794,526.93	14,089,938.26	1,338,523.45	1,338,523.46
宁夏李子园	子公司	乳制品生产；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饮料生产；生鲜乳收购	120,000,000.00	249,308,736.95	119,251,772.47	2,368,062.80	-869,002.23	-748,227.5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宁夏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取得	无重大影响
江西双园食品有限公司	取得	无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我国幅员辽阔，人口众多，不同地区消费者在饮食习惯和口味偏好上存在明显差异。随着消费市场的不断细分，消费者对含乳饮料的口味需求日益多样化，不再局限于传统的甜味或单一口感，而是更加偏好具有特色风味、复合口感以及地方化元素的产品。近年来，水果风味、谷物风味、发酵风味以及跨品类创新口味不断涌现，使产品在口感层面呈现出更加丰富的层次。对于含乳饮料企业而言，通过持续推出差异化口味产品，不仅能够满足不同消费群体的需求，还能够增强产品的新鲜感和市场吸引力，从而提升品牌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升以及健康消费理念的普及，消费者在选择含乳饮料时不仅关注产品的口感，还更加重视其营养价值与健康属性。低糖、低脂、低热量以及富含蛋白质、膳食纤维、益生菌等功能性成分的产品逐渐受到市场青睐。同时，年轻消费群体的崛起也使得产品的趣味性和情绪价值成为重要的消费驱动因素，例如创意包装、联名产品、限定口味以及互动营销等形式不断出现。未来，兼具健康属性与消费趣味性的含乳饮料产品更容易获得消费者认可，这也将促使企业在产品研发与品牌营销方面进行持续创新。

近年来，随着零售业态不断升级，含乳饮料产品的销售渠道呈现出更加多元化和碎片化的发展趋势。除传统商超、便利店等渠道外，零食量贩店、即时零售平台、自贩机渠道以及电商平台等新兴渠道快速发展，为产品销售提供了更多触达消费者的场景。同时，在消费理性化趋势下，消费者对产品价格与品质的综合性价比更加关注，渠道终端对产品动销能力和周转效率的要求也不断提升。因此，含乳饮料企业需要持续优化渠道结构，加强对新兴渠道的布局，并通过提升产品性价比和终端动销能力，进一步扩大市场覆盖范围并提升销售规模。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耕耘含乳饮料行业 30 余年，已在含乳饮料领域形成较为扎实的产业基础和品牌影响力。未来，公司将以消费需求变化和行业发展趋势为导向，在持续巩固含乳饮料核心优势的基础上，逐步推动产品体系由单一品类向多元化产品矩阵拓展，通过不断丰富产品类型和消费场景，满足不同消费群体在口味、营养与消费体验方面的多层次需求，推动“李子园”由单一产品品牌向多品类综合饮品品牌升级。

在产品发展方面，公司将围绕健康化、品质化和年轻化消费趋势，加大产品创新与研发投入，持续开发与现有生产工艺及渠道体系具有协同效应的新产品。通过丰富产品结构、拓展消费场景，公司将进一步增强品牌对年轻消费群体和新兴消费群体的吸引力，不断提升品牌活力与市场竞争力。

在产业布局方面，公司将持续完善全国化产业体系。其中，宁夏李子园生产基地的建设与运营，将在公司整体产业链布局中发挥重要支撑作用。一方面，依托当地优质奶源及区位优势，有助于加强公司在原料端的供应保障能力，提升上游供应链的稳定性与协同效率；另一方面，该基地也将与公司现有生产体系形成区域互补，进一步优化公司整体产能布局和物流效率，为公司未来业务扩展提供坚实的产业基础。

在市场渠道方面，公司将持续深化渠道结构优化，通过推动零售终端渠道与商务渠道的协同发展，实现更加多元化的市场覆盖。其中，零售端将持续强化商超、便利店、零食系统及新兴零售渠道的市场渗透能力；商务端则重点拓展企业采购及定制化产品等业务场景。通过零售端与商务端的优势互补，公司将进一步提升产品触达消费者的广度和效率，增强终端动销能力，为公司未来持续增长提供新的动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未来消费行业整体发展前景保持积极判断。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稳步提升以及健康消费理念的不断深化，消费者对高品质、健康化、个性化饮品的需求持续增长，乳饮料及相关饮品行业仍具备广阔的发展空间。与此同时，新零售渠道的快速发展以及消费场景的不断丰富，也为行业带来了新的增长动力。

公司将继续深耕乳基饮品领域，坚持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依托长期积累形成的品牌影响力、渠道网络及生产体系优势，不断推动产品创新与产业协同发展。2026年，公司将在巩固乳饮料核心业务优势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与产业布局，通过产品创新、渠道深化、品牌升级以及供应链协同等多方面举措，推动公司业务持续稳健发展。

以下为2026年的主要经营任务：

1、丰富产品矩阵，持续拓展乳基产品发展空间

公司将继续以乳基饮品为核心基础，推动产品体系向更加多元化、差异化方向发展。在保持经典产品稳定增长的同时，公司将围绕乳基饮品的口味创新、功能延伸及消费场景拓展，不断丰富产品结构，逐步构建覆盖不同消费人群与消费场景的多元化产品矩阵。

在产品研发方面，公司将结合当前健康消费、功能饮品及休闲消费等发展趋势，持续探索与公司现有生产工艺及渠道体系具有协同效应的新产品方向，通过口味创新、原料升级以及包装形态优化等方式，提升产品的市场吸引力与消费体验。

同时，公司也将更加关注年轻消费群体以及家庭消费场景的需求变化，在产品设计与品牌表达方面不断进行创新，使产品在满足营养与健康需求的同时，兼具趣味性与情绪价值，从而进一步提升品牌活力与产品竞争力。

2、持续拓展渠道优势，强化多元消费场景布局

在渠道建设方面，公司将持续深化“零售渠道+商务渠道”协同发展的渠道策略，通过多元渠道布局不断扩大终端市场覆盖范围。

在零售渠道方面，公司将持续加强与盒马、全家等新零售平台和连锁便利系统的合作，通过产品定制开发、联合推广及联名产品等形式，提升品牌在新消费渠道中的曝光度和销售表现。同时，公司也将积极把握零食量贩渠道快速发展的市场机遇，加强与头部零食连锁系统的合作，推动产品在零食量贩体系中的终端铺设，持续拓展销售网点，提升产品市场渗透率。

在商务渠道方面，公司将持续加强对餐饮渠道及早餐消费场景的支持力度，通过与餐饮连锁、早餐工程、团餐体系等渠道合作，进一步扩大产品在日常消费场景中的应用范围。通过零售端与商务端渠道的优势互补，公司将不断提升产品触达消费者的能力，增强终端动销能力和渠道稳定性。

3、强化信息化建设，推动产供销协同运营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和全国化布局的逐步推进，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化体系建设，通过数字化手段提升企业运营效率和供应链协同能力。

公司将持续推进信息系统升级与数据平台建设，逐步构建覆盖生产计划、原料采购、库存管理、物流配送、销售数据分析以及渠道管理等关键环节的一体化信息管理体系，实现各业务环节之间的数据互通与协同管理。

通过信息化建设，公司能够更加及时地掌握市场需求变化，提高生产计划与市场销售之间的匹配效率，同时优化库存管理与物流调配能力，推动企业在产、供、销各环节实现更加高效的协同运作，从而提升整体运营效率与供应链响应能力。

4、深化品牌建设，加强年轻消费群体互动

在品牌建设方面，公司将顺应消费市场年轻化的发展趋势，进一步强化品牌内容传播能力，推动品牌与年轻消费群体之间形成更加紧密的互动关系。

公司将持续加强内容营销体系建设，通过短视频平台、社交媒体平台及新兴内容渠道开展多元化品牌传播活动，鼓励消费者参与品牌互动、内容创作及社群传播，逐步形成品牌与消费者共同参与、共同传播的品牌生态。

同时，公司还将通过与热门IP、知名达人及文化内容平台合作，开展联名产品及创意营销活动，将品牌与流行文化进行有机结合，从而进一步提升品牌在年轻消费群体中的影响力与认同度，增强品牌的市场活力。

5、推进宁夏生产基地建设，强化产业链保障能力

公司宁夏生产基地项目预计将于2026年6月竣工并逐步投入使用。该基地的建设是公司完善产业布局、提升供应链保障能力的重要举措。

依托当地资源条件及区位优势，宁夏生产基地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加强原料供应保障能力，提高上游供应链的稳定性和协同效率。同时，该生产基地将与公司现有生产体系形成区域互补，优化公司整体产能布局和物流配送效率。在基地建成投产后，公司将按照既定规划有序推进产能释放与生产体系建设，通过稳步推进产能爬坡，逐步提升生产能力，为公司未来产品结构拓展和市场规模扩大提供坚实的产业基础。

6、强化成本控制，持续提升经营效率

在市场竞争环境不断变化的背景下，公司将进一步强化成本管理与经营效率提升，通过持续优化生产流程和资源配置，提高企业整体运营质量。

公司将从原材料采购、生产工艺优化、物流运输以及费用管理等多个方面加强成本控制，通过提升供应链协同效率、优化生产组织模式及强化预算管理等方式，持续提升资源利用效率。

同时，公司将通过加强内部管理体系建设和经营数据分析能力，进一步提升经营决策的科学性与执行效率，推动企业在保持稳健增长的同时，实现经营质量的持续提升，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食品质量安全控制的风险

随着行业监管力度日趋严格，消费者对食品安全及维权意识的日益增强，食品质量安全控制水平已经成为食品生产型企业是否能够稳健、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虽然公司在含乳饮料行业沉淀多年，积累了较多质量控制、流程管理方面的实务操作经验，已通过并持续遵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的标准进行生产，对关键控制点进行重点监控。但如果公司的生产、采购、质量管理工作出现纰漏或产品流通运输环节损坏等原因导致产品质量问题，且公司未能及时、妥善处理上述问题，其将对公司的品牌声誉和盈利水平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2、宏观环境与全渠道竞争下的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面临宏观经济波动、渠道转型困难、营销投入不确定性等外部挑战，同时行业竞争已升级为品牌、渠道、数字化和供应链的综合生态竞争。业绩受产品销量、价格、原材料成本等多重因素影响，若其中任何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将可能导致经营业绩大幅波动甚至下滑。

管理层已充分认识上述风险，将持续关注内外部环境变化，动态优化质量管控体系，推进产品多元化战略，深化供应链韧性建设，并灵活调整市场策略，以积极审慎的态度应对挑战，努力保障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不断建立和健全公司治理架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并确保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执行机构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制衡、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

1、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规定要求召集、召开股东会，股东会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认真履行诚信义务，未发生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2、董事与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三名独立董事、一名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董事组成。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制订有相应的议事规则。

3、信息披露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平等享有公司信息的知情权。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

4、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定的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不存在因内幕信息泄露导致公司股价异动波动的情形，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5、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努力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良好的公司治理是企业发展的基石和保障，公司将持续巩固并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升企业竞争力，从而以更好的经营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资产完整

公司由浙江李子园整体变更设立，依法承继了浙江李子园全部资产、负债和业务。自设立以来，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所拥有及在使用的商标、专利、著作权、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均已完成变更手续，且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不存在以资产、权益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担保的情形，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人员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运行的人力资源部，对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实行独立管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运行的财务部门，并拥有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不存在将资金存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纳税，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同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分权管理机构以及独立董事制度等监督管理机制，形成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适合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架构。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各机构、部门均按公司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混同情形。

5、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甜牛奶乳饮料系列等含乳饮料和其他饮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具有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及“李子园”品牌所有权和使用权。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 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 公司获得的 税前薪酬总 额（万元）	是否 在 公司 关 联 方 获 取 薪 酬
李国平	董事长	男	63	2016年9月	2028年10月	86,385,182	86,385,182	0	不适用	121.13	否
李博胜	董事	男	34	2025年1月	2028年10月	0	0	0	不适用	85.56	否
	总经理			2024年12月	2028年10月						
朱文秀	董事	男	50	2016年9月	2028年10月	1,863,225	1,863,225	0	不适用	99.89	否
	副董事长			2025年1月	2028年10月						
金函辉	董事、常务 副总经理	男	31	2025年10月	2028年10月	0	0	0	不适用	24.79	否
	董事会秘书			2025年12月	2028年10月						
王顺余	董事、副总 经理	男	41	2016年9月	2028年10月	358,313	358,313	0	不适用	45.70	否
夏顶立	董事（离任）	男	39	2019年9月	2025年10月	0	0	0	不适用	0	是
龚明娟	职工代表董 事	女	42	2025年10月	2028年10月	0	0	0	不适用	3.47	否
肖作平	独立董事	男	51	2024年7月	2028年10月	0	0	0	不适用	7.00	否
张灏	独立董事	男	64	2024年7月	2028年10月	0	0	0	不适用	7.00	否
王根武	独立董事	男	52	2024年7月	2028年10月	0	0	0	不适用	7.00	否
方建华	董事（离任）	男	52	2025年1月	2025年10月	1,575,680	1,575,680	0	不适用	76.31	否
	副总经理			2016年9月	2028年10月						
金洁	副总经理	男	42	2025年1月	2028年10月	546	546	0	不适用	39.46	否

付成丽	副总经理 (离任)	女	47	2022年9月	2025年10月	0	0	0	不适用	17.89	否
程伟忠	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57	2016年9月	2025年10月	1,203,930	1,203,930	0	不适用	26.45	否
孙旭芬	财务总监	女	52	2017年5月	2028年10月	573,300	573,300	0	不适用	41.55	否
合计	/	/	/	/	/	91,960,176	91,960,176	0	/	603.20	/

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薪酬统计口径为其担任董事、高管职务期间领取的薪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国平	1994年10月至2016年9月在浙江李子园担任执行董事及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长。目前李国平先生同时还担任水滴泉投资执行董事和经理、李子园电子商务监事。
李博胜	2016年10月至2017年8月在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工作；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担任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监；2022年1月至2024年12月担任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部总监；2025年1月至今担任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总经理，同时还担任李子园贸易、宸浩贸易、宁夏李子园执行董事、杭州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朱文秀	1999年7月至2016年9月在浙江李子园担任副总经理；2016年9月至2024年12月在公司担任董事及总经理。2025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同时还担任龙游李子园监事、江西李子园监事。
金函辉	2020年1月至2021年6月在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21年7月至2025年8月在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投资银行委员会资深业务总监，2025年9月入职李子园。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王顺余	2007年7月至2016年9月在浙江李子园先后担任技术中心实验员、生产车间主任、技术中心副主任、技术中心主任、技术中心经理；2016年9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并先后兼任技术中心经理、技术中心总监、品质管理部总监、副总经理。目前王顺余先生同时还担任杭州李子园科技监事。
龚明娟	2006年9月-2011年5月中山今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今科道同科技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合同总助、人事经理。2012年4月至今在浙江李子园先后担任人力资源部主管、副经理。现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职工代表董事。
肖作平	2005年4月至2007年4月清华大学金融学博士后研究（2006年7月被西南交通大学破格晋升为教授）；2007年4月至2018年10月西南交通大学会计学系主任，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2018年10月至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20年10月至今兼任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9月至今兼任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7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张灏	1989年和2000年分别在英国Norwich食品研究所和德国纽伦堡Erlangen大学微生物学系做访问学者；现为江南大学食品学院博士生导师。2024年7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王根武	1998年7月至2000年10月在浙江师大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助理；2000年11月至2008年8月在浙江创欣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合伙人；2008年9月至2018年9月在浙江康济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合伙人、主任；2018年9月至2020年12月在浙江金奥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合伙人、主任；2020年12月至今在浙江泽大（金华）律师事务所主任、高级合伙人。同时兼任浙江省金华市政协委员、市政府法律顾问、市律师协会副会长、市婚协副会长、市民革社法委主任。2024年7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方建华	1997年7月至2000年8月在金华市双龙制药厂担任业务经理；2000年8月至2002年7月在金华利元保健食品有限公司担任业务经理；2002年8月至2016年9月在浙江李子园先后担任营销部经理、副总经理；2016年9月至2024年12月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25年1月至2025年10月担任公司董事；2016年9月至今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目前方建华先生同时还担任李子园电子商务执行董事。
金洁	2005年7月至2006年3月在金华市龙鼎混凝土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2006年3月至2007年1月在中国电信集团黄页信息有限公司金华分公司担任客户经理；2007年1月至2013年11月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曹宅支行担任柜员、客户经理、副行长；2013年11月至2021年1月在浙江义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义支行担任客户经理、业务部经理；2021年1月至今在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部副总经理；2022年9月至2024年在公司担任监事。2025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孙旭芬	2001年11月至2004年11月在兰溪市开泰会计师事务所先后担任审计助理、项目经理；2004年12月至2008年12月在金华众泰会计师事务所、金华众泰税务师事务所先后担任项目高级经理、部门主管。2009年1月至2016年11月在义乌市聚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副主任会计师；2016年12月至今在公司先后担任管理会计、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国平	水滴泉投资	执行董事、经理	2015年11月	-
夏顶立（离任）	茅台建信投资	董事长	2015年5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夏顶立在公司股东茅台建信投资领取薪酬。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夏顶立（离任）	茅台（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3年11月	-
付成丽（离任）	金华市上书房咖啡食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09年3月	-
肖作平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会计学院院长	2018年10月	-
肖作平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7月	-
肖作平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0月	-
王根武	浙江泽大（金华）律师事务所	主任、高级合伙人	2020年12月	-
张灏	江南大学（扬州）食品生物技术研究所	所长、法定代表人	2017年9月	-
龚明娟	宜春市泽丰机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10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以及初步确定薪酬方案；公司董事的津贴方案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方案须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议：根据公司薪酬管理政策，结合公司年度主要经营目标及工作完成情况，按照公司薪酬管理政策发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以行业薪酬对标数据、区域经济发展水平、岗位职责与履职要求为基础，结合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综合确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公司外部非独立董事不在

	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按照确定的薪酬标准予以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603.20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无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无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金函辉	董事	选举	换届
	常务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方建华	董事	离任	换届
付成丽	副总经理	离任	换届
程伟忠	董事会秘书	离任	换届
李博胜	董事	选举	股东会选举
朱文秀	副董事长	选举	工作调动
夏顶立	董事	离任	换届
龚明娟	职工代表董事	选举	换届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李国平	否	9	9	2	0	0	否	2
李博胜	否	9	9	1	0	0	否	4
朱文秀	否	9	9	1	0	0	否	4

金函辉	否	3	3	0	0	0	否	0
方建华 (离任)	否	6	6	0	0	0	否	4
王顺余	否	9	9	1	0	0	否	4
夏顶立 (离任)	否	6	6	6	0	0	否	4
龚明娟	否	3	3	0	0	0	否	0
肖作平	是	9	9	9	0	0	否	4
张灏	是	9	9	8	0	0	否	4
王根武	是	9	9	3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主任：肖作平 委员：王根武 李国平
提名委员会	主任：张灏 委员：肖作平 李国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王根武 委员：张灏 朱文秀
战略委员会	主任：李国平 委员：朱文秀 李博胜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01-20	《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5 年内审工作计划制定科学完善，与公司业务实际相符。	无
2025-4-25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25-08-23	《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或重大遗漏。	无
2025-10-13	《关于审查孙旭芬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孙旭芬女士具备任职公司财务总监相应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同意孙旭芬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无
2025-10-27	《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或重大遗漏。	无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4-25	《关于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2024年度严格依法履行职责，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管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履职情况和年度绩效考评等事项，充分发挥委员各自的专业特长和优势，在公司薪酬与考核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提高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效率和质量。公司因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有35名持有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未达成，公司回购并注销该部分股份，本次回购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勤勉尽职。	无

(四)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9-16	《关于董事会换届审查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审查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	无
2025-10-13	《关于审查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	公司各高管候选人符合相	无

	审查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审查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	
2025-12-23	《关于审查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金函辉先生具备任职公司董秘相应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同意提名金函辉先生为董秘。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20	《关于拟签署投资协议书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审议通过该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5-4-25	《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25-2027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2024年度严格依法履行职责，充分发挥各位委员的专业特长和优势，在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提高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效率和质量。	无
2025-8-23	《关于终止子公司云南李子园含乳饮料（二期）项目投资的议案》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审议通过该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4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6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50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7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023
销售人员	205
技术人员	84
财务人员	28
行政人员	167
合计	1,50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9
本科	115
专科	341
高中	208
中专	194
初中及以下	640
合计	1,50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守《劳动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结合行业及公司经营特点，遵循集中统一管理、收入与效益挂钩、薪酬管理市场化的薪酬理念，制订了员工薪酬政策，为不断提升公司员工工作积极性、培育和吸引优秀人才以及公司的长期稳定健康发展打下了基础。依据《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加班工资、绩效考核奖金、学历补贴、福利费、社保等组成。绩效考核奖金主要包括业务奖金、年终绩效奖金及其他奖金等。

业务奖金是指公司根据员工完成业务考核指标后享受的业务绩效，公司依据管理类、生产类、营销类、研发类等不同工种特性制定了贴合公司总体战略目标和员工岗位工作特点的考核指标，让员工分享公司发展成果。年终绩效奖金则依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部门业绩、个人绩效综合确定。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逐步建立更加完善的人才储备机制，人才培训和晋升机制。为公司发展注入强劲人才动力。为落实公司坚持以内部培养的用人理念，更好更快培养公司内部人员，以适应总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快速发展。紧扣公司的战略规划，助力完成2025年经营目标，在公司高层指示、岗位培训需求调查、人力资源盘点等工作的基础上，结合公司人力资源现状与发展方向，2026年继续保持与健峰企管建立战略培训关系，与多家培训机构和行业协会组织建立联系合作，多渠道多层次完善培训体系，按季度培训计划安排人员培训，安排人员外训、内训（包含新员工入职培训、管理提升培训、业务技能操作培训等）与网课培训等。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6,160.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204,960.00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制定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合理回报，股东回报规划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与诉求，尊重独立董事建议，遵循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和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原则，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建立持续、稳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政策。2025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25-2027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规定，利润分配符合股东大会决议要求。分红标准与比例明确，决策程序完备合规，独立董事履职尽责，有效保障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24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6日、2025年5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4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394,433,036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股份数6,945,462股，以387,487,574股为基数计算，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93,743,787.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5年6月实施完毕。

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25日、2025年9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5年半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390,102,273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股份数6,945,462股，以383,156,811股为基数计算，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91,957,634.64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5年10月实施完毕。

上述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清晰明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3、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285,383,705.46元，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5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0 元（含税）。以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上股本为基数测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88,126,078.95 元（含税），占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44.90%，加上 2025 年半年度已派发现金分红 91,957,634.64 元（含税），2025 年全年公司现金分红合计 180,083,713.59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将达 91.74%。

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为准计算。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员工持股计划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4.7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80,083,713.59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6,288,199.76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91.74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80,083,713.59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91.74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567,570,841.0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567,570,841.0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219,017,258.7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259.14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6,288,199.76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285,383,705.46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根据《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回购注销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不得解锁的 433.13 万股股票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5-020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 35 名持有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决定取消前述持有人的参与资格，对应标的股票 60.20 万股由公司回购注销；同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成，对应标的股票 372.93 万股由公司回购注销；合计拟回购注销股票 433.13 万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5-050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回购注销完成的事项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5-051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等有关部门的相关法律法规建设了内控管理体系，公司内控制度框架符合有关部门对内控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并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子公司按照公司制订的管理制度规范运作，对子公司财务、采购、生产经营、人事、工程建设等事项进行指导、管理和监督。为提高公司对子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定期召开全公司的管理层会议，及时跟踪了解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安全环保等重要事项，同时分析出现的问题，并提供解决问题方案。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对制度的执行进行现场检查，对检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子公司按照公司制订的管理制度规范运作，对子公司财务、采购、生产经营、人事、工程建设等事项进行指导、管理和监督。为提高公司对子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定期召开全公司的管理层会议，及时跟踪了解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安全环保等重要事项，同时分析出现的问题，并提供解决问题方案。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对制度的执行进行现场检查，对检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2026年4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42.80	
其中：资金（万元）	242.80	西藏地震抗震救灾、贫困学生及困难家庭捐助、学校研究所建设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将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作为企业发展的重要使命，在公益慈善、员工关怀、教育支持等多个领域取得了显著成效。2020年初，公司与金华市金东区慈善总会合作，共同设立了金东区首个企业公益基金——“李子园公益基金”。五年来，该基金如一股暖流，持续扶贫、济困、扶老、救孤、恤病、助残、优抚、救灾、教育、文化等多个领域，已惠及数以万计的群众，生动诠释了一家民营企业的家国情怀。2025年9月，公司再次和金华市金东区慈善总会签订了1,000万的捐赠协议，进一步彰显了企业的责任担当。

在公益实践中，公司精准聚焦教育支持与社区帮扶两大社会关切领域：定向资助困境儿童，助力残障人士就业，带动困难群众共同富裕。在做好每一杯奶的同时，公司始终竭尽全力回馈社会。与此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关怀，定期组织走访慰问困难职工，深入了解其实际需求并给予精准帮扶，让每一位员工都能真切感受到企业的温暖与关怀。

公司以实际行动践行社会责任，将公益理念深度融入企业发展战略，形成了“企业成长与社会进步”的良性循环，充分彰显了新时代企业的责任担当与价值追求。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备注 1	备注 1	2019 年 5 月 7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备注 2	备注 2	2019 年 5 月 7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备注 3	备注 3	2019 年 5 月 7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备注 4	备注 4	2019 年 5 月 7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备注 5	备注 5	2019 年 5 月 7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备注 6	备注 6	2019 年 5 月 7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备注 7	备注 7	2019 年 5 月 7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备注 8	备注 8	2019 年 5 月 7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备注 9	备注 9	2019 年 5 月 7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备注 10	备注 10	2023 年 6 月 16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备注 11	备注 11	2023 年 6 月 16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备注 12	备注 12	2023 年 6 月 16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誉诚瑞投资解散清算后，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取得公司股份的所有合伙人	备注 13	备注 13	2024 年 4 月 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本公司控股股东水滴泉投资、实际控制人李国平与王旭斌夫妇承诺

水滴泉投资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李国平、王旭斌夫妇作为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承诺如下：

“自发行人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本人于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本人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

（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

（2）如发生本人/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本企业已经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本人/本企业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本人/本企业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本人/本企业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向单个转让方的转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

2、本公司股东茅台建信投资承诺

“本合伙企业在发行人刊登招股意向书之日前 12 个月内通过增资方式取得的股份，自该等股份完成工商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发行人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合伙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合伙企业直接持有或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本合伙企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本合伙企业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本合伙企业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向单个转让方的转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

3、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朱文秀、苏忠军、王顺余、方建华、程伟忠、孙旭芬承诺

朱文秀、苏忠军、王顺余、方建华、程伟忠、孙旭芬作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的锁定期（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本人于发行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本人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并将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本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向单个转让方的转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

4、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监事崔宏伟承诺

崔宏伟作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监事，承诺如下：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在本人于发行人担任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本人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并将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本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向单个转让方的转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

5、本公司董事夏顶立承诺

夏顶立承诺如下：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如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在本人于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如有）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在本人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如有）不得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并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本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向单个转让方的转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

6、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旭斌近亲属王文斌承诺：

“自发行人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本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向单个转让方的转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发行人股东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持股的锁定、减持等承诺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备注 2：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承诺

1、发行人关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

（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已制定《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

（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争取尽早开工建设，确保早日建成投产，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增强未来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加大市场开发力度

公司将在现有市场营销网络的基础上完善并扩大经营业务布局，致力于为更多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公司将不断改进和完善技术及服务体系，扩大销售渠道和服务网络的覆盖面，凭借一流的技术和服务促进市场拓展，从而优化公司在市场的战略布局。对不同发展阶段、销售区域及销售渠道制定有针对性的销售推广策略和返利补贴政策，同时加速全国市场开拓力度，提升产品铺市率，提高产品陈列辨识度。

（4）加强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执行公司的费用审批制度，加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的约束。同时，公司将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建立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挖掘公司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公司将继续坚持从战略高度重视人力资源的引进和培养，致力于持续优化组织结构、建立人才储备和完善激励机制，构筑部门沟通机制和人才内部流动机制，造就一支高素质的专业队伍，搭建李子园特有的“选、用、育、留”人才平台，促进高绩效工作和提升企业竞争力，奠定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石。

（5）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并制定了《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上述填补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措施并不等同于对未来利润情况作出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本人承诺，如公司拟进行员工股权激励，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备注3：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关于锁定期满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公司控股股东水滴泉投资、实际控制人李国平和王旭斌夫妇，就锁定期满后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在锁定期满后，为继续支持公司发展及回报股东，原则上将继续持有公司股份；确有其他投资需求或急需资金周转，且采取其他渠道融资较难解决，确实需要减持公司股份时，在符合相关规定及承诺的前提下，将综合考虑二级市场股价的表现，减持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减持时，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公司上市后，在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履行公告义务；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承诺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减持计划，减持计划应当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三条规定的内容确定，并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若发生需向公司或投资者赔偿，且必须减持股份以进行赔偿的情形，在该等情况下发生的减持行为无需遵守本减持承诺；违反作出的公开承诺减持公司股票，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并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发行人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备注 4：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相关事宜作出书面承诺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水滴泉投资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李国平与王旭斌夫妇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如在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三年内，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本人/本公司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下，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增持公司股份。

本人/本公司承诺于股价触及启动条件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方案，同时将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公告，增持股票方案应当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票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本人/本公司同时承诺：

- (1) 每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
- (2) 连续 12 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 1 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
- (3) 通过增持获得的股份，在增持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第一阶段稳定股价措施可以单独或合并使用，具体由本人/本公司和公司协商确定。本人/本公司增持公司股票措施需在每次触及启动条件后的 60 天内实施完毕，且增持公司股票不得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如果在上述期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出现连续 3 个交易日均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人/本公司可停止回购/增持公司股票，并不受最低资金使用量的约束。

本人/本公司承诺促成公司在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稳定股价的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

如果按照上述规定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后，公司股票收盘价仍未连续三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者上述措施实施完毕后再次触发稳定股价的启动条件的，本人/本公司承诺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启动下一次稳定股价计划。

(1) 如果本人/本公司未按约定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要求本人/本公司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承诺，限期内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本人/本公司支付的分红。

(2) 公司董事拒不履行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且情节严重的，本人/本公司承诺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

(3) 本人/本公司承诺就公司股票回购预案等稳定股价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2、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李国平和夏顶立作为非独立董事，王旭斌、朱文秀、苏忠军和王顺余作为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方建华、程伟忠和孙旭芬作为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在触及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时，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确定的增持金额和增持期间，以自有资金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发行人股份，并保证增持实施完毕后，发行人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且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如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稳定股价预案》中的各项义务，本人同意：

- （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2）自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发行人领取现金分红或领取薪酬，由发行人暂扣并代管，直至按稳定股价方案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
- （3）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稳定股价方案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
- （4）不得作为股权激励对象，或调整出已开始实施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名单。”

备注 5：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水滴泉投资、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国平和王旭斌夫妇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控股股东水滴泉投资承诺

（1）本公司目前除持有李子园股份外，未直接或间接投资其它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亦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它与李子园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

（2）本公司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亦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业务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3）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李子园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李子园存在竞争的业务；

(4)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管理、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5) 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持有李子园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给李子园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国平和王旭斌夫妇承诺

(1) 本人目前除持有李子园股份外，未直接或间接投资其它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亦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它与李子园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

(2) 本人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亦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业务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3) 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李子园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李子园存在竞争的业务；

(4)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管理、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5) 上述承诺在本人持有李子园或担任李子园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李子园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目前除持有李子园股份外（如有），未直接或间接投资其它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亦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它与李子园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

(2) 本人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亦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业务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3) 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李子园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李子园存在竞争的业务；

(4)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管理、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5) 上述承诺在本人持有李子园股份或担任李子园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李子园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避免同业竞争相关事宜出具了书面承诺，请参见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同业竞争情况”之“（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备注 6：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公司的控股股东水滴泉投资，实际控制人李国平、王旭斌夫妇，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茅台建信投资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控股股东水滴泉投资、茅台建信投资承诺

- （1）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企业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李子园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2）本企业不会实施影响李子园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李子园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 （3）本企业将尽量避免与李子园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 （4）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李子园《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相关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李子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 （5）本企业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调节李子园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李子园的经营决策来损害李子园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实际控制人李国平、王旭斌夫妇承诺

- （1）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李子园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2）本人不会实施影响李子园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李子园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 （3）本人将尽量避免与李子园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 （4）本人将严格遵守李子园《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相关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李子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 （5）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调节李子园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李子园的经营决策来损害李子园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任职或控制的企业与李子园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 本人不会实施影响李子园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李子园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3) 本人将尽量避免与李子园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4) 本人将严格遵守李子园《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相关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李子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5) 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调节李子园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李子园的经营决策来损害李子园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备注 7：关于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承诺

为规避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水滴泉投资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李国平、王旭斌夫妇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出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在与发行人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限制占用发行人的资金；

2、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不得要求发行人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各项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3、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严格控制以下列方式使用发行人的资金：

(1)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发行人的资金；

(2)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接受发行人提供委托贷款；

(3) 接受发行人的委托进行投资活动；

(4) 接受发行人开具的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5) 接受发行人代为偿还债务；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4、若发行人因本次发行前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占用行为受到有关部门处罚的，由此导致的一切损失由本人/本企业承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相关事宜出具了书面承诺，具体情况请参见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七、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之“（二）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备注 8：关于履行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义务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水滴泉投资及实际控制人李国平、王旭斌于 2019 年 5 月 7 日已作出承诺：

若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因本承诺函签署日前未能严格执行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文件等规定而被追缴相关费用或被处罚，相应损失由本人/本公司承担责任。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取得所在地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在本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开设住房公积金缴存账户，未有欠缴、行政处罚记录。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备注 9：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发行人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如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其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本公司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4）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人/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人/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如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其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 （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3）本人/本企业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3、茅台建信投资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茅台建信投资承诺：

“本合伙企业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合伙企业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如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其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合伙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 （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3）本合伙企业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人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如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其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 （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3) 本人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备注 10：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2)、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5)、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 (6)、如果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 (7)、本人保证上述承诺是真实的意思表示，并自愿接受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如果本人违反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接受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做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若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 (8)、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 (1)、本公司/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保证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 (2)、本公司/本人保证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填补措施，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本公司/本人保证上述承诺是真实的意思表示，并自愿接受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4)、本公司/本人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可转债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备注 11：关于认购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承诺函

1、持股 5%以上的股东水滴泉投资承诺：

(1)、本企业届时将根据本次发行时的市场情况、资金安排及《证券法》等相关规定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若认购成功，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关于股票及可转债交易的规定，自本企业认购本次可转债之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认购的本次可转债。

(2)、如本企业出现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情形，由此所得收益归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3)、本企业保证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

2、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李国平先生、王旭斌女士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本人或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届时将根据本次发行时的市场情况、资金安排及《证券法》等相关规定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若认购成功，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即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如本人或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出现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情形，由此所得收益归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3)、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

3、独立董事的承诺：

(1)、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发行，亦不通过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及他人账户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

(2)、本人放弃本次发行的认购系真实意思表示，若本人出现未能履行上述关于本次发行的承诺情况，由此所得收益归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12：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控股股东水滴泉投资的承诺：

(1)、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企业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李子园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本企业不会实施影响李子园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李子园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3)、本企业将尽量避免与李子园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4)、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李子园《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相关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李子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5)、本企业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调节李子园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李子园的经营决策来损害李子园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在本企业担任李子园控股股东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李子园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实际控制人李国平、王旭斌夫妇的承诺：

(1)、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李子园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本人不会实施影响李子园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李子园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3)、本人将尽量避免与李子园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4)、本人将严格遵守李子园《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相关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李子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5)、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调节李子园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李子园的经营决策来损害李子园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在本人担任李子园实际控制人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李子园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3、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自2019年1月1日起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任职或控制的企业与李子园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本人不会实施影响李子园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李子园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3)、本人将尽量避免与李子园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4)、本人将严格遵守李子园《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相关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李子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5)、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调节李子园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李子园的经营决策来损害李子园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在本人担任李子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李子园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备注 13：间接股东关于持股事项承诺函：

非交易过户的誉诚瑞投资全体合伙人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 在誉诚瑞投资解散且承诺方通过非交易过户直接持有李子园股份后，承诺方将承继誉诚瑞投资在李子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全部承诺内容。誉诚瑞投资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由承诺方继续履行，直至全部承诺内容履行完毕；

(2) 承诺方中的部分人员同时作为李子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将继续严格履行在李子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承诺，同时也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规范方面的其他规定；

(3) 为保护上市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维护证券市场秩序和社会公共利益，在誉诚瑞投资解散并向承诺方完成非交易过户后，承诺方中的任何一方在减持李子园公司股份时，承诺遵守如下减持规则：

1) 自承诺方因誉诚瑞投资解散并通过非交易过户而直接持有李子园公司股份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减持时，承诺方持有李子园公司的股份将合并计算，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

2) 承诺方将确保承诺方的减持符合前项承诺，承诺方中的任何一方拟减持股份的，应提前 25 个交易日通知（通知方式包括书面、邮箱、短信及微信方式）其他人并与其他人友好协商，确保减持股份比例不违反本承诺的内容。若协商不成的，则承诺方各自享有减持额度按照承诺方各自届时持有李子园股份的内部比例对应计算；

3) 在遵守并履行前述第 2) 项承诺义务的前提下，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李子园公司履行书面报告义务，由李子园公司按照规定向交易所报告承诺方的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

4) 承诺方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承诺方持股规范方面的其他规定；

5) 如承诺方中的一方未履行本承诺函事项或履行行为不符合本承诺函事项的，则一方所获取的收益将归承诺方集体所有。若对承诺方中的其他主体或李子园公司造成损失的，则应全额赔偿承诺方中的其他主体以及李子园公司的全部损失，此外还应承担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规定的其他法律责任或后果。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6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1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震 邹谊婷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陈震1年 邹谊婷8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4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5年5月1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决定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信托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2,000.00	0
信托理财产品	中风险	2,00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4,00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3,000.00	0
公募基金产品	中风险	2,385.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3年6月28日	60,000.00	59,759.79	59,910.00	0.00	28,886.88		48.22		27,291.22	45.67	23,557.00
合计	/	60,000.00	59,759.79	59,910.00	0.00	28,886.88		48.22		27,291.22	45.67	23,557.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发行可转换债券资金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中已扣除支付的承销保荐费（不含税）90.00万元。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发行可转	年产15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	25,000.00	2,069.72	3,665.38	14.66	注1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换债券	万吨含乳饮料生产线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			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李子园日处理1000吨生乳深加工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23,557.00	13,868.50	13,868.50	58.87	注2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发行可转换债券	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是	否	11,353.00	11,353.00	11,353.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0
合计	/	/	/	/	59,910.00	27,291.22	28,886.88	/	/	/	/	/	/	/	/	

注1：该项目建设期为3.5年，分2期进行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建设期为2年，一期工程建成投产后，即开始二期工程的建设，项目二期工程建设期为1.5年，预计2027年建设完成。

注2：本项目建设期限预计18个月，项目建设期限以实际投资建设情况为准。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 (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年产15万吨含乳饮料生产线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	2025-4-29	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48,557.00	1,595.66	年产15万吨含乳饮料生产线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李子园日处理1,000吨生乳深加工项目	公司现有在建产能全部达产后，产能总量已能够覆盖当前市场需求预期。鉴于此，公司拟调减原募投项目的投资规模，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0	注

注：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25年6月16日召开了“李子转债”2025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均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公司结合发展战略、募投项目进展及资金需求情况，将2023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15万吨含乳饮料生产线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23,557.00万元变更投向用于实施公司新增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李子园日处理1,000吨生乳深加工项目”。原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由48,557.00万元调减为25,0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8月23日	28,000.00	2024年8月23日	2025年8月22日	0	否
2025年4月26日	13,000.00	2025年4月26日	2026年4月25日	0	否
2025年8月25日	38,000.00	2025年9月12日	2026年9月11日	12,287.09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投资产品。其中来自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8,000.00万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投资产品。现金管理金额合计人民币13,000.00万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2025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投资产品。现金管理金额合计人民币38,000.00万元。期限为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浙江李子园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浙江李子园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保荐机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李子园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4,433,036	100.00	0	0	0	4,330,763	4,330,763	390,102,273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394,433,036	100.00	0	0	0	4,330,763	4,330,763	390,102,273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94,433,036	100.00	0	0	0	4,330,763	4,330,763	390,102,273	100.00
--------	-------------	--------	---	---	---	-----------	-----------	-------------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51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7月1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李子转债”，债券代码“111014”。根据有关规定和《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李子转债”自2023年12月28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61,000元“李子转债”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3,173股，其中，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累计共有10,000元“李子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股数为537股。

2、公司2024年经营业绩未能达到公司《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解锁条件，根据规定，对应标的股票372.93万股由公司回购注销；同时有35名持有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决定取消前述持有人的参与资格，对应标的股票60.20万股由公司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注销股票433.13万股。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在中国结算完成回购注销。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						
李子转债	2023-6-20	100元/张	600万张	2023-7-13	600万张	2029-6-19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发行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债券期限为6年。根据公司与承销商协商确定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5%、

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1.8%、第六年 2.0%，到期赎回价为 112 元（含最后一期利息）。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 年 6 月 28 日，T+4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 年 12 月 28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9 年 6 月 19 日）止，初始转股价格为 19.47 元/股，预计可以转换的股份数量为 3,081.66 万股。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交所、登记公司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2024 年 6 月 3 日，公司实施完成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李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9.47 元/股调整为 18.98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时调整“李子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2025 年 6 月 16 日，公司实施完成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李子转债”转股价格由 18.98 元/股调整为 18.49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时调整“李子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02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的相关事宜，“李子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8 月 6 日起由 18.49 元/股调整为 18.61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李子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2025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实施完成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李子转债”转股价格由 18.61 元/股调整为 18.37 元/股，最新的转股价格为 18.37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时调整“李子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有人民币 61,000 元“李子转债”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 3,173 股，占“李子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8%。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2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68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丽水水滴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127,094,760	32.5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国平	0	86,385,182	22.1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旭斌	0	25,026,456	6.4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茅台(贵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茅台(贵州)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84,600	6,439,728	1.65	0	无	0	其他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4,331,300	2,486,200	0.64	0	无	0	其他
朱文秀	0	1,863,225	0.4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70,840	1,770,840	0.45	0	未知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宏利中证主要消费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8,400	1,708,400	0.44	0	未知	0	其他

苏忠军	0	1,592,440	0.4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方建华	0	1,575,680	0.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丽水水滴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7,094,760	人民币普通股	127,094,760				
李国平	86,385,182	人民币普通股	86,385,182				
王旭斌	25,026,456	人民币普通股	25,026,456				
茅台（贵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茅台（贵州）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39,728	人民币普通股	6,439,728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2,486,200	人民币普通股	2,486,200				
朱文秀	1,863,225	人民币普通股	1,863,22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70,840	人民币普通股	1,770,84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宏利中证主要消费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8,400				
苏忠军	1,592,440	人民币普通股	1,592,440				
方建华	1,575,680	人民币普通股	1,575,68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公司股份 6,945,4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8%。 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未列入在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国平、王旭斌系夫妻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丽水水滴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李国平、王旭斌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丽水水滴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国平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24日
主要经营业务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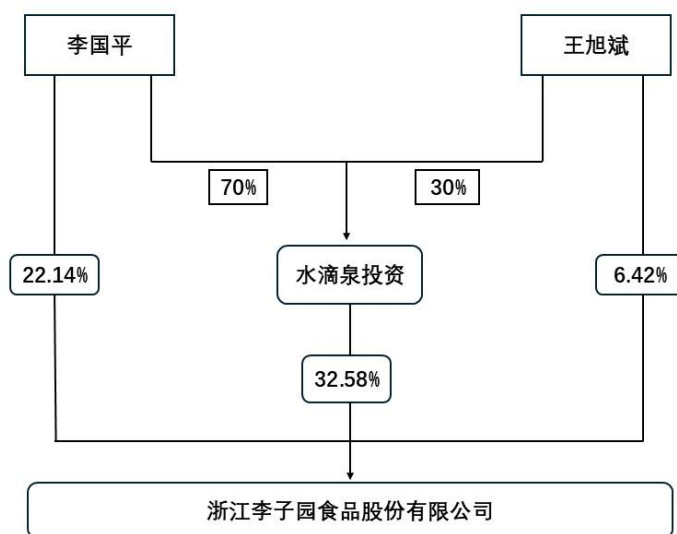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李国平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王旭斌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党支部书记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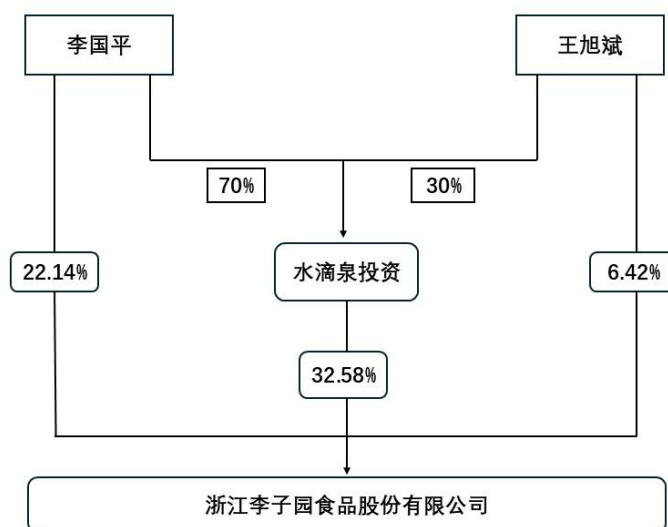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166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0,000万元，期限6年。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51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7月1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李子转债”，债券代码“111014”。

公司可转债转股的起止日期：自2023年12月28日至2029年6月19日。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李子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2,836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西北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西北飞龙基金有限公司	70,000,000	11.6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449,000	6.91
中国建设银行—宝康债券投资基金	31,500,000	5.25
财通证券资管—工商银行—财通证券资管财慧道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000,000	3.0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6,987,000	2.83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6,979,000	2.83
中信证券资管—工商银行—中信证券资管贵宾优享2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6,595,000	2.7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上证投资级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036,000	2.5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福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659,000	1.9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362,000	1.89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李子转债	599,949,000	10,000	0	1,000	599,938,000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李子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10,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537
累计转股数（股）	3,173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08
尚未转股额（元）	599,938,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897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李子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4-6-3	18.98 元/股	2024-5-28	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调整“李子转债”转股价格由 19.47 元/股调整为 18.98 元/股，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时调整“李子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2025-6-16	18.49 元/股	2025-6-10	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调整“李子转债”转股价格由 18.98 元/股调整为 18.49 元/股，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时调整“李子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025-8-6	18.61 元/股	2025-8-5	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因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 35 名持有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以及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

				期解锁条件未成就，合计不得解锁的 433.13 万股股票由公司按 7.50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转股价格由 18.49 元/股调整为 18.61 元/股，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李子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2025-10-17	18.37 元/股	2025-10-13	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因公司实施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调整“李子转债”转股价格由 18.61 元/股调整为 18.37 元/股，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时调整“李子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8.37 元/股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评级，确定了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级，认为公司债券还本付息安全性很强。

公司经营情况稳定，现金流充裕，资产规模及盈利能力稳步增长，资产负债率保持合理水平，资信情况良好，公司将保持稳定、充裕的资金，为未来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偿付债券做出安排。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26]7807号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李子园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浙江李子园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浙江李子园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销售收入确认</p> <p>浙江李子园公司主营业务为含乳饮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含乳饮料和其他饮料。浙江李子园公司2025年度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为128,903.82万元,根据不同的业务类型,收入确认时点如下:</p> <p>经销模式:在经客户签收确认、商品控制权转移至购货方时确认收入;</p> <p>线上自营模式:以客户收到商品且本公司收到货款时确认收入;</p> <p>(3)线上超市代销模式:以收到代销结算清单时确认收入。</p> <p>由于收入是浙江李子园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浙江李子园公司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主要销售合同,识别和检查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恰当;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实施分析性程序,判断报告期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是否出现异常波动; 4.结合公司的返利政策,复核返利计提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5.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发票、出库单、签收单、代销结算清单等; 6.结合预收款项函证确认预收款项余额及销售收入金额; 7.执行截止性测试,以确认销售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浙江李子园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浙江李子园公司2025年度报告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浙江李子园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浙江李子园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浙江李子园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浙江李子园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浙江李子园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浙江李子园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浙江李子园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震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邹谊婷

报告日期：2026年4月25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2,474,085.00	624,767,417.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697,000.00	115,676,170.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26,989.06	1,293,211.1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895,133.61	10,387,653.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160,926.83	2,621,162.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3,602,630.09	186,838,923.8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3,080,805.83	98,606,773.72
其他流动资产		178,276,809.85	109,919,424.47
流动资产合计		1,051,714,380.27	1,150,110,736.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4,368,900.00	10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845,8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6,549,428.55	17,534,762.16

固定资产		907,676,442.54	975,494,985.19
在建工程		291,596,671.26	24,956,811.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21,777.65	986,150.75
无形资产		153,582,353.93	131,930,361.6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61,871.84	1,435,039.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007,835.75	21,790,379.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0,197,986.83	563,898,979.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86,009,068.35	1,838,027,470.48
资产总计		3,037,723,448.62	2,988,138,207.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071,529.82	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4,182,705.63	102,014,114.57
应付账款		237,615,064.23	173,918,885.60
预收款项		215,782.67	215,781.79
合同负债		57,292,987.73	58,664,506.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371,321.89	21,279,190.67
应交税费		42,247,355.00	45,882,472.93
其他应付款		61,098,531.41	109,658,181.23
其中：应付利息		3,189,705.67	1,594,384.81
应付股利		596,688.00	3,408,75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9,073.25	398,600.12
其他流动负债		2,259,552.61	43,195,064.90
流动负债合计		675,023,904.24	585,226,798.1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607,594,786.14	588,646,215.7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48,962.57	605,331.1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9,538,983.21	76,360,438.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891,695.10	7,354,910.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6,774,427.02	672,966,896.33
负债合计		1,381,798,331.26	1,258,193,694.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0,102,273.00	394,433,036.00
其他权益工具		29,559,193.70	29,559,931.0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8,307,089.50	521,554,075.79
减：库存股		124,461,057.18	156,945,807.18
其他综合收益		3,713,565.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5,418,271.07	125,835,131.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23,925,972.07	815,508,145.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46,565,307.16	1,729,944,512.67
少数股东权益		9,359,810.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55,925,117.36	1,729,944,512.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37,723,448.62	2,988,138,207.19

公司负责人：李博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旭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唯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7,160,154.22	547,913,997.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697,000.00	51,952,962.9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092,923.10	34,818,696.2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7,296,140.70	4,301,894.22
其他应收款		679,348,870.47	650,794,993.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0,615,025.78	34,086,437.2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2,242,374.96	32,857,750.00
其他流动资产		71,071,814.03	21,433,747.64
流动资产合计		1,169,524,303.26	1,378,160,479.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2,700,000.00	278,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8,131,495.05	17,322,721.19
固定资产		140,407,829.43	171,315,619.86
在建工程		63,252,126.87	22,611,901.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23,147.49	855,532.43
无形资产		33,337,409.42	39,958,595.8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61,871.84	1,435,039.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95,522.40	12,780,740.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7,022,274.40	260,334,417.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4,931,676.90	805,414,568.43
资产总计		2,074,455,980.16	2,183,575,048.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38,682.6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606,180.00	19,320,749.21
应付账款		38,655,856.61	41,765,827.83
预收款项		240,444.81	500,098.97
合同负债		89,488,115.08	56,685,980.21
应付职工薪酬		6,199,395.69	5,356,491.88
应交税费		3,929,426.37	3,793,286.71
其他应付款		27,389,618.17	60,691,038.97
其中：应付利息		3,189,705.67	1,594,384.81
应付股利		596,688.00	3,408,75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0,282.65	368,281.43
其他流动负债		11,633,454.96	7,369,177.43
流动负债合计		253,641,456.94	195,850,932.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607,594,786.14	588,646,215.7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77,688.21	502,266.1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69,082.31	3,412,820.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63,491.01	6,826,588.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6,505,047.67	599,387,890.27
负债合计		870,146,504.61	795,238,822.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0,102,273.00	394,433,036.00
其他权益工具		29,559,193.70	29,559,931.0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8,307,089.50	518,031,247.59
减：库存股		124,461,057.18	156,945,807.1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5,418,271.07	125,835,131.83
未分配利润		285,383,705.46	477,422,685.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04,309,475.55	1,388,336,225.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74,455,980.16	2,183,575,048.14

公司负责人：李博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旭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唯君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95,624,289.18	1,415,072,375.68
其中：营业收入		1,295,624,289.18	1,415,072,375.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06,057,343.60	1,181,576,920.84
其中：营业成本		786,751,734.65	862,005,362.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204,013.67	16,318,442.35

销售费用		191,974,849.47	201,355,748.78
管理费用		90,437,827.70	85,903,884.21
研发费用		14,411,405.53	19,622,844.72
财务费用		4,277,512.58	-3,629,362.07
其中：利息费用		9,652,737.67	7,845,045.37
利息收入		5,658,654.13	11,656,761.44
加：其他收益		40,468,257.96	44,883,146.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800,239.08	13,685,557.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75,561.48	2,095,634.6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8,452.67	-231,496.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753,153.82	-1,267,780.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703.30	33,385.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7,935,100.91	292,693,902.31
加：营业外收入		4,561,761.06	955,909.96
减：营业外支出		1,967,777.86	6,824,298.3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0,529,084.11	286,825,513.91
减：所得税费用		54,681,074.15	63,021,847.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848,009.96	223,803,666.9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848,009.96	223,803,666.9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288,199.76	223,803,666.9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40,189.80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13,565.0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13,565.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13,565.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9,561,574.96	223,803,666.9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0,001,764.76	223,803,666.9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0,189.80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5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5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公司负责人：李博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旭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唯君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2,754,344.61	288,953,201.72
减：营业成本		193,693,937.40	202,280,600.28
税金及附加		3,113,598.40	3,659,166.33
销售费用		7,569,679.17	2,591,879.53
管理费用		44,745,009.75	38,992,350.72
研发费用		9,341,121.52	12,613,877.65
财务费用		4,312,694.78	-3,243,631.51
其中：利息费用		3,432,155.75	6,240,007.42
利息收入		2,709,583.43	9,506,456.90
加：其他收益		11,286,653.36	14,853,578.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3,521,000.22	395,851,344.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8,296.51	112,962.9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553,659.03	-28,247,524.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71,143.31	-121,385.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793.51	35,152.9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278,244.85	414,543,086.65
加：营业外收入		194,399.28	54,332.92
减：营业外支出		1,601,379.80	6,457,116.6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871,264.33	408,140,302.89
减：所得税费用		-3,960,128.06	-5,220,748.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831,392.39	413,361,051.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831,392.39	413,361,051.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5,831,392.39	413,361,051.7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博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旭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唯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4,537,631.43	1,606,708,664.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33,000.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438,055.28	78,492,554.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2,975,686.71	1,686,934,219.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6,498,283.01	843,439,487.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4,625,385.73	173,483,941.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595,931.72	140,173,676.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433,076.29	169,428,168.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4,152,676.75	1,326,525,27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823,009.96	360,408,945.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78,001.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504,724.01	251,017,370.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504,724.01	272,195,372.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4,105,648.73	139,763,827.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1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213,833.33	502,866,684.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319,482.06	742,630,512.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814,758.05	-470,435,139.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7,132,240.55	114,6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9,5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932,240.55	174,21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000,000.00	284,9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3,346,715.29	196,042,679.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87,609.87	4,874,663.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234,325.16	485,857,342.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302,084.61	-311,647,342.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293,832.70	-421,673,536.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4,767,417.70	1,046,440,954.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473,585.00	624,767,417.70

公司负责人：李博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旭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唯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7,691,368.30	402,090,083.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39,140.89	45,288,04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230,509.19	447,378,127.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5,040,487.53	182,070,471.5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034,666.04	42,968,953.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31,211.66	27,673,209.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42,048.05	25,689,146.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948,413.28	278,401,78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82,095.91	168,976,347.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277,943.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40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1,800.00	1,124,813.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6,060,374.97	955,521,859.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6,392,174.97	1,376,924,616.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353,032.90	39,963,933.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20,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3,9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9,663,918.89	1,730,373,331.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4,916,951.79	1,790,737,264.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524,776.82	-413,812,647.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5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0	59,5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1,623,552.58	195,556,979.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87,609.87	4,679,781.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511,162.45	200,236,760.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511,162.45	-140,696,760.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0,753,843.36	-385,533,060.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7,913,997.58	933,447,058.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160,154.22	547,913,997.58

公司负责人：李博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旭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唯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4,433,036.00		29,559,931.04	521,554,075.79	156,945,807.18		125,835,131.83		815,508,145.19		1,729,944,512.67		1,729,944,512.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4,433,036.00		29,559,931.04	521,554,075.79	156,945,807.18		125,835,131.83		815,508,145.19		1,729,944,512.67		1,729,944,512.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30,763.00		-737.34	33,246,986.29	32,484,750.00	3,713,565.00	9,583,139.24		91,582,173.12		83,379,205.51	9,359,810.20	-74,019,395.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13,565.00			196,288,199.76		200,001,764.76	440,189.80	199,561,574.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30,763.00		-737.34	33,246,986.29	32,484,750.00						5,093,736.63	9,800,000.00	4,706,263.3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800,000.00	9,8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37.00		-737.34	10,219.05							10,018.71		10,018.71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103,755.34							5,103,755.34		-5,103,755.34
4. 其他	-4,331,300.00			28,153,450.00	32,484,750.00								
(三) 利润分配								9,583,139.24	287,870,372.88		278,287,233.64		278,287,233.64
1. 提取盈余公积								9,583,139.24	9,583,139.2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8,287,233.64		278,287,233.64		278,287,233.6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0,102,273.00		29,559,193.70	488,307,089.50	124,461,057.18	3,713,565.00	135,418,271.07	723,925,972.07	1,646,565,307.16	9,359,810.20	1,655,925,117.36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4,432,041.00			40,216,346.32	569,164,896.96	209,679,592.75		84,499,026.66		826,783,923.95		1,705,416,642.14		1,705,416,642.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4,432,041.00			40,216,346.32	569,164,896.96	209,679,592.75		84,499,026.66		826,783,923.95		1,705,416,642.14		1,705,416,642.14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995.00			10,656,415.28	47,610,821.17	52,733,785.57		41,336,105.17		-11,275,778.76		24,527,870.53		24,527,870.53	
（一）综合收益总 额										223,803,666.91		223,803,666.91		223,803,666.91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995.00			-1,273.58	5,122,964.40							5,122,685.82		5,122,685.82	
1. 所有者投入的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995.00			-1,273.58	19,209.06							18,930.48		18,930.48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103,755.34							5,103,755.34		5,103,755.3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336,105.17		-235,079,445.67		-193,743,340.50		-193,743,340.5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336,105.17		-41,336,105.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3,743,340.50		-193,743,340.50		-193,743,340.5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0,655,141.70	-52,733,785.57	-52,733,785.57						-10,655,141.70		-10,655,141.7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4,433,036.00			29,559,931.04	521,554,075.79	156,945,807.18			125,835,131.83		815,508,145.19	1,729,944,512.67		1,729,944,512.67

公司负责人：李博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旭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唯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 专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本)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他 综 合 收 益	项 储 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4,433,036.00			29,559,931.04	518,031,247.59	156,945,807.18			125,835,131.83	477,422,685.95	1,388,336,225.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4,433,036.00			29,559,931.04	518,031,247.59	156,945,807.18			125,835,131.83	477,422,685.95	1,388,336,225.23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4,330,763.00			-737.34	-29,724,158.09	-32,484,750.00			9,583,139.24	-192,038,980.49	-184,026,749.68
（一）综合收益总 额										95,831,392.39	95,831,392.39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4,330,763.00			-737.34	-29,724,158.09	-32,484,750.00					-1,570,908.43
1. 所有者投入的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537.00			-737.34	10,219.05						10,018.71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80,927.14						-1,580,927.14
4. 其他	-4,331,300.00				-28,153,450.00	-32,484,750.00					
（三）利润分配									9,583,139.24	-287,870,372.88	-278,287,233.64
1. 提取盈余公积									9,583,139.24	-9,583,139.24	-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	-278,287,233.64	-278,287,233.6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90,102,273.00			29,559,193.70	488,307,089.50	124,461,057.18		135,418,271.07	285,383,705.46	1,204,309,475.55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4,432,041.00			40,216,346.32	569,164,896.96	209,679,592.75			84,499,026.66	299,141,079.88	1,177,773,798.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4,432,041.00			40,216,346.32	569,164,896.96	209,679,592.75			84,499,026.66	299,141,079.88	1,177,773,798.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95.00			-10,656,415.28	-51,133,649.37	-52,733,785.57			41,336,105.17	178,281,606.07	210,562,427.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13,361,051.74	413,361,051.7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5.00			-1,273.58	1,600,136.20						1,599,857.6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95.00			-1,273.58	19,209.06					18,930.48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80,927.14					1,580,927.1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336,105.17	-235,079,445.67	-193,743,340.5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336,105.17	-41,336,105.1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3,743,340.50	-193,743,340.5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0,655,141.70	-52,733,785.57	-52,733,785.57				-10,655,141.7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4,433,036.00			29,559,931.04	518,031,247.59	156,945,807.18		125,835,131.83	477,422,685.95	1,388,336,225.23

公司负责人：李博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旭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唯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浙江李子园牛奶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李子园牛奶食品公司)、金华市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李子园食品公司)、金华市李子园牛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李子园牛奶公司),李子园牛奶食品公司以2016年7月31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本公司于2016年11月2日在金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70314730958XR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浙江金华。法定代表人:李博胜。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0,102,273.00元,总股本为390,102,273.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390,102,273.00股。公司股票于2021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以及董事长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董事会秘书室。公司下设行政中心、财务中心、技术中心、品质管理中心、智能技术研究中心、生产中心、供应中心、营销中心、投资部、品牌设计中心、对外合作中心、客户服务支持部、市场管理部、证券事务部、审计部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食品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为:食品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添加剂生产;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食品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添加剂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主要产品为含乳饮料和其他饮料。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6年4月25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固定资产”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无形资产”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本期发生额 1,000.00 万元以上(含)/公司募投项目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

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或“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

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所述的方法进行计量。

3)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1)或2)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1)、2)、3)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5)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本公司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政策。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公司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财务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款项融资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款项融资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

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原材料	按类别划分的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存货	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库存商品	按类别划分的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存货	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发出商品	按类别划分的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存货	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委托加工物资	按类别划分的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存货	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自制半成品	按类别划分的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存货	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原材料	按类别划分的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存货	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根据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分别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

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

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10	5.00	9.50-11.8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3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机器设备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运输工具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电子设备及其他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4. 公司将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8-10
排污权	预计受益期限	4-5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

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

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修改及终止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

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的产品销售模式：经销模式、电商线上自营模式和线上超市代销模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所规定的产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并结合公司自身的业务特点确定了以下确认方法：（1）经销模式：在经客户签收确认、商品控制权转移至购货方时确认收入。（2）线上自营模式：以客户收到商品且本公司收到货款时确认收入。（3）线上超市代销模式：以收到代销结算清单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

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①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公允价值的披露”。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按 13%、9%等税率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等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金华市李子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
江西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
杭州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
浙江宸浩贸易有限公司	15
宁夏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号）的规定，企业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每月可退还的增值税具体限额，由县级以上税务机关根据纳税人所在区县（含县级市、旗，下同）适用的经省（含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下同）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4倍确定。

2.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就业单位城镇土地使用税等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0）121号第一条:对在一个纳税年度内月平均实际安置残疾人就业人数占单位在职职工总数的比例高于25%（含25%）且实际安置残疾人人数高于10人（含10人）的单位，可减征或免征该年度城镇土地使用税。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2023年第14号）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6000元，最高可上浮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

4.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2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0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通知执行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金华市李子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江西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规定，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0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景宁畲族自治县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复函》（浙政办函〔2015〕66号），凡在景宁县注册的新办企业，自注册之日起10年，可对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实行减征或免征。浙江宸浩贸易有限公司满足民族地区优惠10%，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7.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宁夏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满足优惠条件，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78,957,835.26	622,329,365.87
其他货币资金	3,516,249.74	2,438,051.83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82,474,085.00	624,767,417.7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1.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款项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697,000.00	115,676,170.25	/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	53,450,857.53	/
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	90,697,000.00	62,225,312.72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90,697,000.00	115,676,170.2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40,000,000.00 元系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购入杭银理财-幸福 99 金钻固收 25123 期，截止 2025/12/31 该理财产品已产生 408,000.00 元理财收益。

2) 20,000,000.00 元系向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入外贸信托-中海稳盈正和 9 月期 1 号理财产品，截止 2025/12/31 该理财产品已产生 172,000.00 元理财收益。

3) 30,000,000.00 元系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购入广银理财安鑫封闭式私募理财产品宁远 104 号理财产品，截止 2025/12/31 该理财产品已产生 117,000.00 元理财收益。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74,215.54	1,333,207.37
1年以内小计	1,574,215.54	1,333,207.37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28,586.39	28,586.39
合计	1,602,801.93	1,361,793.7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02,801.93	100.00	75,812.87	4.73	1,526,989.06	1,361,793.76	100.00	68,582.59	5.04	1,293,211.17
其中：										
账龄组合	1,602,801.93	100.00	75,812.87	4.73	1,526,989.06	1,361,793.76	100.00	68,582.59	5.04	1,293,211.17
合计	1,602,801.93	100.00	75,812.87	4.73	1,526,989.06	1,361,793.76	100.00	68,582.59	5.04	1,293,211.1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574,215.54	47,226.48	3.00
5年以上	28,586.39	28,586.39	100.00
合计	1,602,801.93	75,812.87	4.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582.59	7,230.28				75,812.87
合计	68,582.59	7,230.28				75,812.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4,769.45		124,769.45	7.78	3,743.08

深圳市盟客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120,646.65		120,646.65	7.53	3,619.40
上海大熊座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149,534.40		149,534.40	9.33	4,486.03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76,557.09		676,557.09	42.21	20,296.71
一米八发酵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410,588.02		410,588.02	25.62	12,317.64
合计	1,482,095.61		1,482,095.61	92.47	44,462.8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348,396.07	94.48	10,130,291.71	97.52
1至2年	545,482.23	5.51	248,498.67	2.39
2至3年	155.31	0.00	8,862.98	0.09
3年以上	1,100.00	0.01	-	-
合计	9,895,133.61	100.00	10,387,653.36	100.00

帐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金华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2,270,000.00	22.94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备付金)	534,466.98	5.40
内蒙古中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552,500.00	5.58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上高县供电分公司	537,913.43	5.44
浚县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516,402.86	5.22
合计	4,411,283.27	44.5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60,926.83	2,621,162.16
合计	2,160,926.83	2,621,162.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69,225.15	1,967,738.18
1年以内 合计	769,225.15	1,967,738.18
1至2年	1,159,223.98	149,303.13
2至3年	111,829.30	659,652.00
3年以上		
3至4年	538,999.74	219,834.20
4至5年	219,733.30	40,075.86
5年以上	170,000.00	131,421.04
合计	2,969,011.47	3,168,024.4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497,148.65	2,506,652.65
应收暂付款	471,862.82	661,371.76
合计	2,969,011.47	3,168,024.4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15,184.59		131,677.66	546,862.25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61,222.39			261,222.3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676,406.98		131,677.66	808,084.6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1,677.66				131,677.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5,184.59	261,222.39			676,406.98
合计	546,862.25	261,222.39			808,084.6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玺俊(广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20.21	押金保证金	1-2年	60,000.00
上海寻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70,809.48	12.49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70,000.00元, 1-2年 300,809.48元	32,180.95
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10.10	押金保证金	3-4年	150,000.00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230,000.00	7.75	押金保证金	1-2年 70,000.00元, 3-4年 50,000.00元, 5年以上 110,000.00元	142,000.00
上海九泽置业有限公司	184,516.53	6.21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5,535.50
合计	1,685,326.01	56.76	/	/	389,716.4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4,770,360.15		124,770,360.15	158,807,421.43		158,807,421.43
在产品	188,593.91		188,593.91			
库存商品	26,057,667.34	759,543.56	25,298,123.78	21,731,539.24	693,298.31	21,038,240.93
发出商品	1,057,988.12		1,057,988.12	3,319,198.48		3,319,198.48
委托加工物资	2,026,442.14		2,026,442.14	3,451,419.08		3,451,419.08
自制半成品	261,121.99		261,121.99	222,643.96		222,643.96
合计	154,362,173.65	759,543.56	153,602,630.09	187,532,222.19	693,298.31	186,838,923.88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693,298.31	759,543.56	-	693,298.31	-	759,543.5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693,298.31	759,543.56	-	693,298.31	-	759,543.56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产成品实现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
库存商品	26,057,667.34	759,543.56	2.91	21,731,539.24	693,298.31	3.19
合计	26,057,667.34	759,543.56	2.91	21,731,539.24	693,298.31	3.19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计提标准说明：对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	212,526,806.63	98,606,773.7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553,999.20	-
合计	233,080,805.83	98,606,773.72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待抵扣增值税	128,004,503.52	109,919,157.23
大额存单	50,272,222.23	
预缴所得税	84.10	267.24
合计	178,276,809.85	109,919,424.47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广东润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		4,368,900.00			104,368,900.00		4,368,900.00		非交易性
北京星河动力航天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00.00					50,000,000.00				非交易性
合计	100,000,000.00	50,000,000.00		4,368,900.00			154,368,900.00		4,368,9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845,8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投资	-	
其他	33,845,800.00	
合计	33,845,8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850,000.00 元系向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购入南方润泽科技基金，截止 2025/12/31 该理财产品已产生 9,995,800.00 元理财收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969,376.74	4,213,735.60		23,183,112.34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8,969,376.74	4,213,735.60	-	23,183,112.3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997,638.77	650,711.41	-	5,648,350.18
2.本期增加金额	901,071.54	84,262.07	-	985,333.61
(1) 计提或摊销	901,071.54	84,262.07	-	985,333.6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898,710.31	734,973.48	-	6,633,683.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070,666.43	3,478,762.12	-	16,549,428.55
2.期初账面价值	13,971,737.97	3,563,024.19	-	17,534,762.1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07,676,442.54	975,494,985.1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07,676,442.54	975,494,985.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37,744,553.93	690,653,424.31	20,673,423.36	26,786,413.24	1,375,857,814.84
2.本期增加金额	328,711.80	37,290,450.40	467,061.95	765,286.76	38,851,510.91
(1) 购置	223,207.21	2,491,405.07	467,061.95	731,826.76	3,913,500.99
(2) 在建工程转入	105,504.59	34,799,045.33		33,460.00	34,938,009.92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77,600.00	42,982.49			520,582.49
(1) 处置或报废		42,982.49			42,982.49
(2) 其他	477,600.00				477,600.00
4.期末余额	637,595,665.73	727,900,892.22	21,140,485.31	27,551,700.00	1,414,188,743.2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3,814,294.93	242,796,328.66	8,115,467.40	15,057,374.03	399,783,465.02
2.本期增加金额	30,031,655.16	64,164,210.34	2,130,848.52	2,869,980.15	99,196,694.17
(1) 计提	30,031,655.16	64,164,210.34	2,130,848.52	2,869,980.15	99,196,694.17
3.本期减少金额		40,833.36			40,833.36
(1) 处置或报废		40,833.36			40,833.36
4.期末余额	163,845,950.09	306,919,705.64	10,246,315.92	17,927,354.18	498,939,325.8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79,364.63			579,364.63
2.本期增加金额		6,993,610.26			6,993,610.26
(1) 计提		6,993,610.26			6,993,610.2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7,572,974.89			7,572,974.8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73,749,715.64	413,408,211.69	10,894,169.39	9,624,345.82	907,676,442.54
2.期初账面价值	503,930,259.00	447,277,731.02	12,557,955.96	11,729,039.21	975,494,985.1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231,747.06
运输工具	17,432.58
电子设备	689.66
小计	2,249,869.30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部分生产线本年度因公司战略调整，预计后续无生产计划，期末按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减值；230ml 产品、350ml 产品以及 280ml 产品生产线计划后续继续生产，期末根据评估价确定可收回金额，并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期末无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在建工程	291,002,558.79	24,943,909.79
工程物资	594,112.47	12,901.91
合计	291,596,671.26	24,956,811.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鹤壁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	613,831.86		613,831.86	1,225,229.92		1,225,229.92
江西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二期）	359,861.25		359,861.25			
龙游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二期）	4,178,518.32		4,178,518.32	1,062,389.38		1,062,389.38
浙江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曹宅）	63,252,126.87		63,252,126.87	22,611,901.12		22,611,901.12
云南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				44,389.37		44,389.37
宁夏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	212,012,037.25		212,012,037.25			-
江西双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	10,586,183.24		10,586,183.24			-
合计	291,002,558.79		291,002,558.79	24,943,909.79		24,943,909.7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鹤壁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	353,982,300.00	1,225,229.92	1,123,371.04	1,734,769.10	-	613,831.86	74.19	100.00				自筹+募集资金

江西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二期）	265,486,700.00		359,861.25			359,861.25	71.18	100.00				自筹+募集资金
龙游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二期）	247,787,600.00	1,062,389.38	32,837,517.00	29,721,388.06		4,178,518.32	84.61	84.61				自筹
浙江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曹宅）	429,708,000.00	22,611,901.12	44,501,848.43	3,861,622.68		63,252,126.87	17.06	17.06	11,709,447.16	7,691,180.41	73.90	自筹+募集资金
宁夏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	283,185,800.00		212,012,037.25			212,012,037.25	74.87	74.87				自筹+募集资金
江西双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			10,586,183.24			10,586,183.24						自筹
合计	1,580,150,400.00	24,899,520.42	301,420,818.21	35,317,779.84		291,002,558.79			11,709,447.16	7,691,180.41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594,112.47		594,112.47	12,901.91		12,901.91

合计	594,112.47		594,112.47	12,901.91		12,901.91
----	------------	--	------------	-----------	--	-----------

其他说明：

(1)期末未发现工程物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49,548.45	1,449,548.45
2.本期增加金额	1,470,204.76	1,470,204.76
(1) 新增租赁	1,470,204.76	1,470,204.76
3.本期减少金额	1,189,542.42	1,189,542.42
(1) 处置	1,189,542.42	1,189,542.42
4.期末余额	1,730,210.79	1,730,210.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63,397.70	463,397.70
2.本期增加金额	541,632.32	541,632.32
(1) 计提	541,632.32	541,632.32

3.本期减少金额	396,596.88	396,596.88
(1) 处置	396,596.88	396,596.88
4.期末余额	608,433.14	608,433.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21,777.65	1,121,777.65
2.期初账面价值	986,150.75	986,150.7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7,690,644.92	7,370,162.51	1,615,373.94	156,676,181.37
2.本期增加金额	25,697,523.00		521,775.73	26,219,298.73
(1) 购置	25,697,523.00		521,775.73	26,219,298.7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73,388,167.92	7,370,162.51	2,137,149.67	182,895,480.1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669,222.44	4,817,781.74	1,258,815.54	24,745,819.72
2.本期增加金额	3,451,405.01	596,004.84	519,896.60	4,567,306.45
(1) 计提	3,451,405.01	596,004.84	519,896.60	4,567,306.4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2,120,627.45	5,413,786.58	1,778,712.14	29,313,126.1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1,267,540.47	1,956,375.93	358,437.53	153,582,353.93
2.期初账面价值	129,021,422.48	2,552,380.77	356,558.40	131,930,361.6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 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绿化景观	1,022,666.71		117,999.96		904,666.75
其他	412,373.25		198,354.00	56,814.16	157,205.09
合计	1,435,039.96		316,353.96	56,814.16	1,061,871.84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517,013.44	87,303.24	329,818.52	82,416.84
资产减值准备	8,110,926.77	2,027,731.69	975,921.62	243,980.4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593,386.28	744,631.59	3,542,497.07	708,448.31
可抵扣亏损	1,957,709.12	408,914.46	3,293,726.47	494,058.97
租赁负债	1,418,035.82	354,508.96	1,003,931.28	250,982.83
未弥补亏损				
员工持股计划费用			3,722,948.43	920,382.70
政府补助	89,538,983.21	22,384,745.81	76,360,438.81	19,090,109.71
合计	105,136,054.64	26,007,835.75	89,229,282.20	21,790,379.7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68,900.00	655,335.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11,289,846.19	2,822,461.55	2,535,634.63	633,908.66
使用权资产	1,121,777.65	280,444.41	986,150.75	246,537.69
可转债利息/在建工程	20,533,816.55	5,133,454.14	25,897,857.15	6,474,464.28
合计	37,314,340.39	8,891,695.10	29,419,642.53	7,354,910.6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604,363.74	2,465,851.10
可抵扣亏损	24,120,338.97	16,811,114.48
合计	27,724,702.71	19,276,965.5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7	2,273,982.09	2,510,325.63	
2028	4,559,933.88	4,559,933.88	
2029	9,740,854.97	9,740,854.97	
2030	7,545,568.03	-	
合计	24,120,338.97	16,811,114.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3,894,446.01		3,894,446.01	6,117,532.63		6,117,532.63
预付工程款	1,095,013.15		1,095,013.15	5,153,366.41		5,153,366.41
大额存单	395,208,527.67		395,208,527.67	552,628,080.27		552,628,080.27
合计	400,197,986.83		400,197,986.83	563,898,979.31		563,898,979.31

其他说明：

1、 期末用于票据质押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6,066,534.23	176,066,534.23	质押	1.70 亿元大额存单被质押，6,066,534.23 元为未到期的应收利息	143,399,169.79	143,399,169.79	质押	1.40 亿元大额存单被质押，3,399,169.79 元为未到期的应收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95,616,788.32	95,616,788.32	质押	0.9 亿元大额存单被质	65,749,023.72	65,749,023.72	质押	6,000.00 万元大额存单被质

资产				押, 5,616,788.32元为未到期的应收利息				押, 5,749,023.72元为未到期的应收利息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	500.00	其他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450,857.53	53,450,857.53	质押	51,740,535.62元债券被质押, 1,710,321.91元为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271,683,822.55	271,683,822.55	/	/	262,599,051.04	262,599,051.04		

其他说明:

注: 于2024年12月31日, 本公司因通过中信建投开展“债E通”债券投资交易而被质押债券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53,450,857.53元。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000,000.00	3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10,071,529.82	
合计	160,071,529.82	3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94,182,705.63	102,014,114.57
合计	94,182,705.63	102,014,114.5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80,115,783.42	140,570,862.41
1-2年	30,596,457.05	5,039,113.82
2-3年	1,499,133.77	19,776,503.41
3年以上	25,403,689.99	8,532,405.96
合计	237,615,064.23	173,918,885.60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宁波欣霖建设有限公司	43,979,668.07	建筑工程款，按照合同约定付款
浙江中鹏建设有限公司	22,691,813.78	建筑工程款，按照合同约定付款
杭州瑞东机械有限公司	20,036,046.40	设备工程款，按照合同约定付款
合计	86,707,528.2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宁波欣霖建设有限公司期末应付款43,979,668.07元，其中36,239,947.62元为1年以内，7,739,720.45元为1-2年；浙江中鹏建设有限公司期末应付账款22,691,813.78元，其中11,661,362.10元为1年以内，1,091,064.22元为1-2年，9,939,387.46元为3年以上；杭州瑞东机械有限公司期末应付账款20,036,046.40元，其中308,818.10元为1年以内，6,199,596.46元为1-2年，13,527,631.84元为3年以上。

37、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15,782.67	215,781.79
合计	215,782.67	215,781.7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7,292,987.73	58,664,506.38
合计	57,292,987.73	58,664,506.3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579,030.89	147,817,008.57	149,745,091.73	18,650,947.7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00,159.78	13,390,933.90	13,370,719.52	720,374.16
三、辞退福利		1,596,832.04	1,596,832.04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1,279,190.67	162,804,774.51	164,712,643.29	19,371,321.8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902,490.69	129,682,125.38	131,955,362.36	15,629,253.71
二、职工福利费	3,190.00	6,918,081.76	6,918,081.76	3,190.00
三、社会保险费	393,520.11	6,882,282.14	6,902,167.12	373,635.13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0,865.13	6,170,900.19	6,184,225.87	337,539.45
工伤保险费	42,654.98	646,996.40	653,555.70	36,095.68
生育保险费		64,385.55	64,385.55	
四、住房公积金	119,275.00	2,529,892.44	2,563,504.44	85,66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60,555.09	1,804,626.85	1,405,976.05	2,559,205.8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0,579,030.89	147,817,008.57	149,745,091.73	18,650,947.7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77,574.00	12,947,897.13	12,926,926.49	698,544.64
2、失业保险费	22,585.78	443,036.77	443,793.03	21,829.5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00,159.78	13,390,933.90	13,370,719.52	720,374.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62,438.65	7,019,568.56
企业所得税	33,371,828.91	32,174,513.65
个人所得税	311,653.93	224,396.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5,535.71	361,881.91
房产税	3,604,631.03	3,587,850.17
土地使用税	1,765,944.61	1,710,193.60
印花税	361,589.39	429,121.82
教育费附加	68,077.63	205,661.58
地方教育附加	45,385.10	137,107.72
资源税	19,706.33	21,436.00
环境保护税	10,563.71	10,741.55
合计	42,247,355.00	45,882,472.93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189,705.67	1,594,384.81
应付股利	596,688.00	3,408,750.00
其他应付款	57,312,137.74	104,655,046.42
合计	61,098,531.41	109,658,181.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3,189,705.67	1,594,384.81
合计	3,189,705.67	1,594,384.81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股利	596,688.00	3,408,750.00
合计	596,688.00	3,408,75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暂收款	1,657,833.24	17,669,036.42

押金及保证金	37,007,804.50	35,854,76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8,646,500.00	51,131,250.00
合计	57,312,137.74	104,655,046.4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8,646,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尚未解禁
合计	18,646,5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69,073.25	398,600.12
合计	669,073.25	398,600.1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销项税	2,259,552.61	1,322,064.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1,873,000.00
合计	2,259,552.61	43,195,064.9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面值	599,938,000.00	599,949,000.00
利息调整	7,656,786.14	-11,302,784.27
合计	607,594,786.14	588,646,215.73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可转换债券	100		2023/6/20	6年	600,000,000.00	588,646,215.73		3,189,705.67	18,959,570.41	11,000.00	607,594,786.14	否
合计	/	/	/	/	600,000,000.00	588,646,215.73		3,189,705.67	18,959,570.41	11,000.00	607,594,786.14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转股条件	转股时间
可转换公司债券	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6月28日，T+4）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2023年12月28日-2029年6月19日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6月28日，T+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12月28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9年6月19日）止，初始转股价格为19.47元/股。

公司于2024年5月6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

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

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及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的议案》。鉴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有35名持有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以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合计不得解锁的433.13万股股票由公司按7.50元/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股本减少4,331,300.00元，资本公积减少28,153,450.00元，库存股增加32,484,750.00元。

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0元（含税）。

根据《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在“李子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综上，公司将“李子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3日起由19.47元/股调整为18.98元/股；自2025年6月16日起由18.98元/股调整为18.49元/股；自2025年8月6日起由18.49元/股调整为18.61元/股；自2025年10月17日起由18.61元/股调整为18.37元/股。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交所、登记公司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有人民币61,000元“李子转债”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3,173股，占“李子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8%。公司本期转股537股，股本增加537.00元，资本公积增加10,219.05元。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2年	542,626.25	417,951.33
2-3年	203,348.16	149,439.40
3-4年	2,988.16	34,952.26
4-5年	-	2,988.17
合计	748,962.57	605,331.16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6,360,438.81	19,942,155.00	6,763,610.60	89,538,983.21	
合计	76,360,438.81	19,942,155.00	6,763,610.60	89,538,983.2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附注“政府补助”之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94,433,036.00				-4,330,763.00	-4,330,763.00	390,102,273.00

其他说明：

其他增加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应付债券”之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 6,000,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其权益部分账面价值为 40,218,491.31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有 61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权益部分账面价值对应减少 4,088.88 元；同时，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数量为 10.00 张，权益部分账面价值对应减少 67.03 元。

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票面本金和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进行税前扣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二十二规定，“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应当计入所有者权益”，因此递延所得税负债直接借记入其他权益工具的账面金额，其他权益工具账面价值对应减少 10,655,141.70 元。转股时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入资本公积。

综上，其他权益工具期末账面价值为 29,559,193.70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16,450,320.45	10,219.05	28,153,450.00	488,307,089.50
其他资本公积	5,103,755.34	-	5,103,755.34	-
合计	521,554,075.79	10,219.05	33,257,205.34	488,307,089.5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 资本公积本期减少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股份支付”之说明。
- 2)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应付债券”、“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权益工具”、“股份支付”之说明。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公司股份	105,814,557.18	-	-	105,814,557.18
限制性股票	51,131,250.00	-	32,484,750.00	18,646,500.00
合计	156,945,807.18	-	32,484,750.00	124,461,057.1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本期变动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应付债券”、“股份支付”之说明。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68,900.00			655,335.00			3,713,565.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68,900.00			655,335.00			3,713,565.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368,900.00			655,335.00			3,713,565.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5,835,131.83	9,583,139.24		135,418,271.0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25,835,131.83	9,583,139.24		135,418,271.0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15,508,145.19	826,783,923.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15,508,145.19	826,783,923.9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6,288,199.76	223,803,666.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583,139.24	41,336,105.1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8,287,233.64	193,743,340.5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23,925,972.07	815,508,145.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89,038,157.13	783,409,147.98	1,408,166,711.48	859,050,105.57
其他业务	6,586,132.05	3,342,586.67	6,905,664.20	2,955,257.28
合计	1,295,624,289.18	786,751,734.65	1,415,072,375.68	862,005,362.8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含乳饮料	1,165,571,793.18	686,476,244.47
乳味风味饮料	39,048,728.00	34,665,824.06
复合蛋白饮料	3,428,046.88	3,262,136.03
其他	80,989,589.07	59,004,943.42
合计	1,289,038,157.13	783,409,147.9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	617,559,056.90	363,525,495.47
华中	220,457,310.31	134,262,232.33
西南	245,304,094.79	154,596,166.12
华北	18,262,513.19	11,517,679.67
华南	68,221,015.25	45,465,836.17
东北	5,601,987.70	4,228,932.02
西北	14,819,181.73	9,850,840.42
电子商务	98,812,997.26	59,961,965.78
合计	1,289,038,157.13	783,409,147.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总额	125,462,887.68	9.68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93,772.83	3,220,167.76
教育费附加	2,422,844.64	1,897,289.63
资源税	86,055.13	110,666.00
房产税	5,769,137.24	5,705,241.73
土地使用税	2,469,739.82	2,360,987.47
车船使用税	14,851.12	8,331.12
印花税	1,411,704.14	1,704,470.16
地方教育附加	1,615,229.77	1,264,859.97
环境保护税	20,678.98	46,428.51
合计	18,204,013.67	16,318,442.35

其他说明：

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税项”之说明。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96,519,774.81	101,534,508.19
职工薪酬	46,691,788.84	54,012,187.92
销售服务费	23,871,912.90	13,253,069.27
运杂装卸费	11,002,272.84	12,395,438.35
差旅费	7,722,667.39	9,550,737.85
促销品	4,309,167.34	4,985,941.62
持股计划分摊费用	-3,290,906.68	3,290,906.68
业务招待费	1,095,718.84	920,452.24
折旧和摊销	1,914,979.17	868,817.64
办公费	1,955,028.43	403,715.13
其他	182,445.59	139,973.89
合计	191,974,849.47	201,355,748.7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和摊销	33,277,618.73	35,999,313.79
职工薪酬	29,004,152.21	29,143,435.01
办公费	6,461,140.64	6,918,414.42
聘请中介机构费	5,536,463.22	4,291,065.03
业务招待费	1,980,150.98	2,112,449.35
差旅费	1,376,630.17	1,129,374.78
员工持股计划费用	5,987,096.79	1,077,131.27
报损费	2,028,462.51	883,839.03
劳务费	10,705.22	652,943.12
其他	4,775,407.23	3,695,918.41
合计	90,437,827.70	85,903,884.21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837,797.36	7,380,473.75
直接材料	2,283,250.01	3,854,669.02
折旧与摊销	2,073,164.83	1,651,991.56
委托开发费用	2,006,847.08	5,077,948.24

员工持股计划费用		349,959.94
其他	1,210,346.25	1,307,802.21
合计	14,411,405.53	19,622,844.72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9,652,737.67	7,845,045.37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48,692.55	52,267.72
减：利息收入	5,658,654.13	11,656,761.44
手续费支出	283,429.04	182,354.00
合计	4,277,512.58	-3,629,362.0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返还手续费	121,806.57	121,884.87
政府补助	40,346,451.39	44,761,261.60
合计	40,468,257.96	44,883,146.47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536,102.90	933,261.58
存单投资收益	12,264,136.18	12,752,296.16
合计	15,800,239.08	13,685,557.74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75,561.48	2,095,634.6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075,561.48	2,095,634.63
合计	10,075,561.48	2,095,634.63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230.28	-32,422.0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61,222.39	-199,074.90
合计	-268,452.67	-231,496.99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59,543.56	-875,400.21
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993,610.26	-392,379.98
合计	-7,753,153.82	-1,267,780.19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45,703.30	33,385.81
其中：固定资产		14,153.81
使用权资产	45,703.30	19,232.00
合计	45,703.30	33,385.81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1,834,413.18	816,114.06	1,834,413.18
权利维持费	2,446,110.10		2,446,110.1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	30,634.57	-
其他	281,237.78	109,161.33	281,237.78
合计	4,561,761.06	955,909.96	4,561,761.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583,963.64	1,491,663.75	1,583,963.64
税收滞纳金	125,068.16	93,756.40	125,068.16
赔偿金、违约金	-	83,051.77	-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2,149.13	5,143,978.27	2,149.13
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	4,017.87	-
其他	256,596.93	7,830.30	256,596.93
合计	1,967,777.86	6,824,298.36	1,967,777.86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8,017,085.18	65,147,005.4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36,011.03	-2,125,158.40
合计	54,681,074.15	63,021,847.0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50,529,084.1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2,632,271.0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139,460.7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6,480.1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15,089.6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47,793.2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817.1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68,917.66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3,109,160.65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3,148,859.77
所得税费用	54,681,074.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 初 数	本期变动额					期 末 数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68,900.00			655,335.00		3,713,565.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68,900.00			655,335.00		3,713,565.00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7,356,450.84	13,959,310.83
政府补助	53,524,995.79	40,517,872.69
利息收入	12,873,041.02	22,918,210.81
其他	4,683,567.63	1,097,160.26
合计	88,438,055.28	78,492,554.5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付现支出	168,355,122.60	156,156,058.87
往来款	34,828,395.92	11,485,633.96
其他	2,249,557.77	1,786,475.27
合计	205,433,076.29	169,428,168.1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及收益	173,177,691.66	20,943,567.77
大额存单	119,365,083.33	230,073,802.90
“债E通”债券投资交易	11,961,949.02	
合计	304,504,724.01	251,017,370.67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243,850,000.00	81,400,000.00
大额存单	110,363,833.33	411,588,842.47
“债E通”债券投资交易		9,877,841.81
合计	354,213,833.33	502,866,684.28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及收益	173,177,691.66	20,943,567.77
大额存单	119,365,083.33	230,073,802.90
“债E通”债券投资交易	11,961,949.02	
合计	304,504,724.01	251,017,370.6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243,850,000.00	81,400,000.00
大额存单	110,363,833.33	411,588,842.47
“债E通”债券投资交易		9,877,841.81
合计	354,213,833.33	502,866,684.2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款		51,131,250.00
收到退回的限制性股票股利		3,408,750.00
收回质押的定期存款		4,250,000.00
收到受限货币资金		750,000.00
合计		59,54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质押的定期存款		4,250,000.00
支付的租赁押金及租金	402,859.87	624,663.40
支付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32,484,750.00	
合计	32,887,609.87	4,874,663.4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67,132,240.55	939,289.27	138,000,000.00		160,071,529.82
租赁负债	1,003,931.28		1,510,132.88	402,859.87	693,168.47	1,418,035.82
其他流动负债	41,873,000.00				41,873,000.00	
应付债券	588,646,215.73		18,959,570.41		11,000.00	607,594,786.14
其他应付款	56,134,384.81		281,533,286.15	315,831,465.29		21,836,205.67
合计	717,657,531.82	267,132,240.55	302,942,278.71	454,234,325.16	42,577,168.47	790,920,557.4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5,848,009.96	223,803,666.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7,753,153.82	1,267,780.19
信用减值损失	268,452.67	231,496.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0,097,765.71	90,360,997.27
使用权资产摊销	541,632.32	468,356.85
无形资产摊销	4,188,385.28	4,000,401.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6,353.96	192,408.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703.30	-33,385.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49.13	5,143,978.2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75,561.48	-2,095,634.6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195,656.15	6,475,074.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800,239.08	-13,685,557.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17,455.99	1,478,819.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1,450.29	-3,603,978.0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476,750.23	3,511,346.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20,751.74	15,275,828.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261,084.36	26,775,462.85
其他	8,074,046.39	841,884.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823,009.96	360,408,945.8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11,000.00	18,930.48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1,470,204.76	1,295,465.9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2,473,585.00	624,767,417.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4,767,417.70	1,046,440,954.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293,832.70	-421,673,536.9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82,473,585.00	624,767,417.7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8,957,835.26	622,329,365.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515,749.74	2,438,051.8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473,585.00	624,767,417.7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ETC 保证金	500.00		使用受到限制
合计	5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1)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48,692.55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583,628.62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986,185.3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2,533,294.69	
设备	1,061,946.90	
合计	3,595,241.59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3,904,001.42	3,365,490.19
第二年	380,000.00	8,750.00
第三年	380,000.00	-
第四年	380,000.00	-
第五年	126,666.67	-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5,170,668.09	3,374,240.19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837,797.36	7,380,473.75
直接材料	2,283,250.01	3,854,669.02
折旧与摊销	2,073,164.83	1,651,991.56
委托开发费用	2,006,847.08	5,077,948.24
员工持股计划费用	-	349,959.94
其他	1,210,346.25	1,307,802.21
合计	14,411,405.53	19,622,844.7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4,411,405.53	19,622,844.72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指通过新设、派生分立等非合并收购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1) 2025年3月，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宁夏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3月25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0万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宁夏李子园公司的净资产为119,251,772.47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748,227.53元。

(2) 2025年5月，江西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汪伟、一米八食品科技（浙江）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江西双园食品有限公司，其中江西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持股51.00%。该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江西双园公司的净资产为19,101,653.46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898,346.54元。

2. 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的情况。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李子园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	10,000,000.00	浙江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金华市李子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浙江	10,000,000.00	浙江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江西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江西	50,000,000.00	江西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浙江龙游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浙江	60,000,000.00	浙江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鹤壁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河南	60,000,000.00	河南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云南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云南	80,000,000.00	云南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杭州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10,000,000.00	浙江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江西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	5,000,000.00	江西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浙江宸浩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	10,000,000.00	浙江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宁夏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宁夏	120,000,000.00	宁夏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江西双园食品有限公司	江西	20,000,000.00	江西	制造业		5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股权投资情况。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76,360,438.81	19,942,155.00		6,763,610.60		89,538,983.2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6,360,438.81	19,942,155.00		6,763,610.60		89,538,983.21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6,763,610.60	5,819,994.60
与收益相关	33,582,840.79	38,941,267.00
合计	40,346,451.39	44,761,261.6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与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相关的价格风险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GDP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1)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160,071,529.82	-	-	-	160,071,529.82
应付票据	94,182,705.63	-	-	-	94,182,705.63
应付账款	237,615,064.23	-	-	-	237,615,064.23
其他应付款	61,098,531.41	-	-	-	61,098,531.41
应付债券	5,999,480.00	8,999,220.00	10,799,064.00	671,941,760.00	697,739,524.00
租赁负债	674,347.31	559,906.40	205,262.07	3,000.00	1,442,515.78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559,641,658.40	9,559,126.40	11,004,326.07	671,944,760.00	1,252,149,870.87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	-	-	30,000,000.00
应付票据	102,014,114.57	-	-	-	102,014,114.57
应付账款	173,918,885.60	-	-	-	173,918,885.60
其他应付款	93,658,181.23	-	-	16,000,000.00	109,658,181.23
其他流动负债	41,873,000.00	-	-	-	41,873,000.00
应付债券	2,999,745.00	5,999,490.00	8,999,235.00	682,741,962.00	700,740,432.00
租赁负债	436,099.56	436,099.56	152,695.71	39,000.00	1,063,894.83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444,900,025.96	6,435,589.56	9,151,930.71	698,780,962.00	1,159,268,508.23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4.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

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45.49%(2024年12月31日:42.11%)。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697,000.00		90,697,0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697,000.00		90,697,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90,697,000.00		90,697,000.00
(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553,999.20		20,553,999.20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4,368,900.00	154,368,900.00
(四)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845,800.00		33,845,8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5,096,799.20	154,368,900.00	299,465,699.2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和债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同类型工具的市场报价。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年末交易对方提供的权益通知书中记录的权益价值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丽水水滴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省丽水市庆元县屏都街道屏都综合新区金山大道17号生物科技产业园商业服务中心三层Y区03室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1,000.00	32.58	32.5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李国平、王旭斌夫妇，李国平直接持有本公司 22.1442% 的股份，李国平通过丽水水滴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2.8059% 的股份，王旭斌直接持有本公司 6.4154% 的股份，王旭斌通过丽水水滴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9.7740% 的股份，李国平、王旭斌夫妇合计持有本公司 61.1395% 的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国平、王旭斌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金华市大生商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旭斌姊妹控制之公司
武义县哲晨副食品经营部	本公司副总经理方建华兄弟控制之企业
金华市皓曦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副总经理方建华兄弟之配偶控制之企业
磐安县秀香副食批发部	本公司副董事长朱文秀配偶之兄弟控制之企业
肖作平	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灏	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根武	本公司独立董事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金华市大生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3,104.00			104,340.00
合计		73,104.00			104,34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华市皓曦商贸有限公司[注]	出售商品	7,215,745.05	7,248,272.88
磐安县秀香副食批发部	出售商品	1,613,350.24	1,792,002.24
合计		8,829,095.29	9,040,275.1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金华市皓曦商贸有限公司与武义县哲晨副食品经营部受同一实控人控制，故合并披露。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金华市大生商贸有限公司	房屋		2,140.6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03.20	649.1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应付账款			
	金华市大生商贸有限公司		39,000.00
(2)其他应付款			
	金华市大生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金华市皓曦商贸有限公司	158,200.00	151,000.00
	磐安县秀香副食批发部	30,000.00	30,000.00
	肖作平	4,900.00	4,200.00
	张灏	4,900.00	4,200.00
	王根武	4,900.00	4,200.00

[注]金华市皓曦商贸有限公司与武义县哲晨副食品经营部受同一实控人控制，故合并披露。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磐安县秀香副食批发部	139,893.57	19,659.18
金华市皓曦商贸有限公司[注]	9,769.27	159,869.93

[注]金华市皓曦商贸有限公司与武义县哲晨副食品经营部受同一实控人控制，故合并披露。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727,000.00	13,989,510.00
合计							2,727,000.00	13,989,510.00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7.5 元/股	10 个月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公司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

	公司以授予日 A 股股票收盘价作为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限制性股票按照授予日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计授予日股票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归属期的业绩考核条件及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103,755.34	7,414,188.00
合计	-5,103,755.34	7,414,188.00

其他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2,310,432.66
----------------	--------------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66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6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应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0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不含税)90.00万元,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为人民币59,910.00万元。另扣除剩余发行费用(不含税)150.21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9,759.7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6月28日到位。

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年产15万吨含乳饮料生产线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	25,000.00	3,665.38
补充流动资金	11,353.00	11,353.00
李子园日处理1,000吨生乳深加工项目	23,557.00	13,868.50
合计	59,910.00	28,886.88

2.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开具承兑汇票或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质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账面原值	质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票据余额	票据到期日
浙江李子园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曹宅支行	定期存单	22,032.32	22,032.32	7,857.65	2026/1/4~2026/6/11
浙江宸浩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曹宅支行	定期存单	5,136.01	5,136.01	5,000.00	2026/6/3
小计	-	-	27,168.33	27,168.33	12,857.65	-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88,126,078.9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 可转换金融工具

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6月28日，T+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12月28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9年6月19日）止，初始转股价格为19.47元/股。

公司于2024年5月6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

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

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及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的议案》。鉴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有35名持有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以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合计不得解锁的433.13万股股票由公司按7.50元/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股本减少4,331,300.00元，资本公积减少28,153,450.00元，库存股增加32,484,750.00元。

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0元（含税）。

根据《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在“李子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调整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综上，公司将“李子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3日起由19.47元/股调整为18.98元/股；自2025年6月16日起由18.98元/股调整为18.49元/股；自2025年8月6日起由18.49元/股调整为18.61元/股；自2025年10月17日起由18.61元/股调整为18.37元/股。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交所、登记公司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有人民币61,000元“李子转债”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3,173股，占“李子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8%。剩余债券面值599,938,000.00元，预计可以转换股份数量为32,658,573.00股。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436,003.20	35,895,563.14
1年以内合计	11,436,003.20	35,895,563.14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28,586.39	28,586.39
合计	11,464,589.59	35,924,149.5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464,589.59	100.00	371,666.49	3.24	11,092,923.10	35,924,149.53	100.00	1,105,453.28	3.08	34,818,696.25
其中：										
账龄组合	11,464,589.59	100.00	371,666.49	3.24	11,092,923.10	35,924,149.53	100.00	1,105,453.28	3.08	34,818,696.25
合计	11,464,589.59	100.00	371,666.49	3.24	11,092,923.10	35,924,149.53	100.00	1,105,453.28	3.08	34,818,696.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1,436,003.20	343,080.10	3.00
5年以上	28,586.39	28,586.39	100.00
合计	11,464,589.59	371,666.49	3.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5,453.28	-733,786.79				371,666.49
合计	1,105,453.28	-733,786.79				371,666.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金华市李子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1,431,193.20		11,431,193.20	99.71	342,935.80
玺俊（广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810.00		4,810.00	0.04	144.30
景城岛（陈德付）	28,586.39		28,586.39	0.25	28,586.39
合计	11,464,589.59		11,464,589.59	100.00	371,666.49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账面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1,464,589.5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数汇总金额为 371,666.49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占应收账款期末数的比例(%)
金华市李子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1,431,193.20	99.71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79,348,870.47	650,794,993.78
合计	679,348,870.47	650,794,993.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62,605,078.70	575,996,956.19
1年以内合计	562,605,078.70	575,996,956.19
1至2年	81,393,200.00	37,294,129.55
2至3年	37,294,129.55	58,701,519.46
3年以上		
3至4年	58,701,519.46	23,227,169.35
4至5年	6,067,169.35	20,000.00
5年以上	20,000.00	
合计	746,081,097.06	695,239,774.5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426,194.19	370,568.58
应收暂付款	30,408.47	174,756.27
拆借款	745,624,494.40	694,694,449.70
合计	746,081,097.06	695,239,774.5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4,323,103.11		121,677.66	44,444,780.77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287,445.82			22,287,445.8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66,610,548.93		121,677.66	66,732,226.5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1,677.66					121,677.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323,103.11	22,287,445.82				66,610,548.93
合计	44,444,780.77	22,287,445.82				66,732,226.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李子园贸易有限公司	562,390,153.70	75.38	往来款	1年以内	16,871,704.61
鹤壁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109,811,740.70	14.72	往来款	1-2年 10,650,000.00元, 2-3年 34,602,900.25元, 3年以上 64,558,840.45元	42,022,196.57
江西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73,422,600.00	9.84	往来款	1-2年 70,743,200.00元, 2-3年 2,679,400.00元	7,610,200.00
上海九泽置业有限公司	184,516.53	0.02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5,535.50
上海广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1,677.66	0.02	押金保证金	2-3年 11,829.30元, 3年以上 109,848.36元	121,677.66
合计	745,930,688.59	99.98	/	/	66,631,314.3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数的比例(%)
鹤壁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09,811,740.70	14.72
江西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73,422,600.00	9.84
浙江李子园贸易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62,390,153.70	75.38
小计	-	745,624,494.40	99.94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2,700,000.00		402,700,000.00	278,800,000.00		278,8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402,700,000.00		402,700,000.00	278,800,000.00		278,8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浙江李子园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西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鹤壁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浙江龙游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云南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杭州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6,200,000.00		3,800,000.00				10,000,000.00	
江西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00		100,000.00				2,700,000.00	

浙江宸浩 贸易有限 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宁夏李子 园食品有 限公司	-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合计	278,800,000.00		123,900,000.00			402,7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9,534,773.18	176,271,820.93	264,373,262.58	184,236,532.78
其他业务	23,219,571.43	17,422,116.47	24,579,939.14	18,044,067.50
合计	262,754,344.61	193,693,937.40	288,953,201.72	202,280,600.2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含乳饮料	218,157,171.90	156,927,871.24
乳味风味饮料	10,761,531.08	9,444,822.77
复合蛋白饮料	3,304,804.51	2,792,630.44
其他	7,311,265.69	7,106,496.48
合计	239,534,773.18	176,271,820.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总额	235,537,528.70	89.64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000,000.00	390,277,943.8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5,574.62	820,000.00
大额存单投资收益	3,345,425.60	4,753,400.37
合计	103,521,000.22	395,851,344.23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3,554.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4,891,236.5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583,269.6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		

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96,132.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87,112.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2,727,080.6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减免退税	13,029,810.00	本公司享受安置残疾人就业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该政策与本公司的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本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因而，本公司将享有的增值税减免退税金额归类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摊销期在8年及以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425,404.80	摊销期在8年及以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本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对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因而，本公司将其归类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个税手续费返还	121,806.57	三代手续费返还，与本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对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因而，本公司将其归类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	---------	------

	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8	0.52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5	0.43	0.4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国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5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